



超高环保

NEEQ : 839470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Superhigh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年度报告

—2021—

公司年度大事记

2021年2月公司荣获2020年第12批上海市高新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2021年3月公司荣获2019—2020年度宝山区文明单位

2021年4月公司荣获上海市宝山区“五一劳动奖”

2021年4月公司荣获2020年宝山区“奋进新时代创造新奇迹—推进高质量发展职工劳动和技能竞赛”先进集体

2021年6月公司荣获上海市宝山区人民政府复旦大学张仁熙（教授级）上海市院士专家工作站

2021年6月公司在第三十三届上海市优秀发明选拔赛公司申报的“具有杀菌功能及可释放杀菌因子的新风系统过滤材料与其应用”获优秀创新铜奖

2021年12月，公司荣获经上海市科协院士专家工作站审批成为宝山五家院士专家工作站排位第四

2021年12月公司荣获上海市新材料协会优秀会员单位

2021年12月公司董事张勇荣获上海市发明协会颁发的“发明创业项目奖”银奖

目 录

公司年度大事记.....	2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11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9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34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41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45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50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64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张志龙、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春燕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倪春燕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完全保证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董事会是否审议通过年度报告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p>张志龙先生直接持有公司 39.7168%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张志龙先生另外通过磊亘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9.7473%的股份，张志龙的儿子张勇先生直接持股 5.4152%，并通过大勇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29.7175%的股份，二人合计持有公司 84.5968%的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时，张志龙担任公司的董事长兼总经理，张勇担任公司的董事、副总经理，二人能够对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实施有效控制及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不能有效执行内部控制制度，利用控股地位，对公司经营决策、人事任免、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存在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侵害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严格执行三会的规范治理，严格执行内控制度，从决策、监督层面加强对实际控制人的制衡，以防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侵害公司及其</p>

	<p>他股东利益。积极引入外部股东，接受主办券商的持续督导。</p>
<p>二、公司治理的风险</p>	<p>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建立了较为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及相对完整严格的内部管理制度。由于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公司治理上存在较大的区别，且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虽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机制，但在公司实际经营管理过程中，仍需管理层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提高规范运作意识，切实履行相关规则制度，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有效执行；同时，根据公司管理深化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需不断健全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补充和优化内部控制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新的制度对公司治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而公司在对相关制度的执行中尚需进一步理解、熟悉，公司治理存在一定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管理层积极完善落实已建立的各项公司治理内控规章制度，以保障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利益。加强对公众公司治理规则的学习，接受公众投资者和监管部门的监督和约束。</p>
<p>三、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p>	<p>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对第一大客户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23,083,714.89 元、14,494,576.65 元和 27,729,343.94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9.73%、52.28%和 54.05%。这主要是由于公司的区位优势、专利技术和企业规模造成的。尽管公司目前开始通过多种渠道努力拓展新客户，但是公司依然存在对单一客户重大依赖的风险，从而容易进一步导致独立性缺失的经营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已与阿里巴巴网站合作，通过网站将公司产品推销到全世界。通过微信等多种渠道努力拓展新客户、拓宽公司的销售领域，将公司产品植入到化工、烟草、汽车、学校、医院等新领域，使产品销量迅速打开，也使宝钢的销量比率逐年下降，公司也在逐步摆脱大客户依赖风险。</p>
<p>四、市场竞争风险</p>	<p>环保行业是国家大力扶持的行业，具有良好的发展前景，环保设备制造业一方面得益于政策吸引的同时，另一方面也加剧了行业市场的竞争。另外，国外成熟环保设备制造企业的先进技术和大规模生产能力越发加剧了行业的市场竞争。尽管环保设备制造业在技术、资质、资金、品牌等方面具有较高的进入壁垒，公司亦在各方面建立起一定的竞争优势，但是公司仍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技术优势减弱、市场份额减少、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p>

	<p>应对措施：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制定积极的发展战略，提高产品质量及公司知名度，通过多种途径和方式更积极深入地拓展各地区的业务。加强塑烧板除尘类产品的外观设计、提高除尘的耐高温温度，努力提高产品质量，积极参与各行业除尘器竞标，将公司除尘器拓展到需要除尘的各领域，努力提高公司的市场品牌形象。在适当时机通过兼并、收购等方式，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p>
五、销售价格波动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风险	<p>报告期内 2021 年度公司向第一大客户——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销售比例超过 54%，公司一般以投标方式获得订单，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受钢铁行业发展景气程度的影响，宝钢 2020 年营业总收入 RMB2836.74 亿元，较 2019 年营业总收入 RMB2915.94 亿元，减少 2.72%。但未影响公司销售额，虽然 2021 年公司宝钢相关数据还未披露，暂不能直接对比，但我司 2021 年宝钢相关销售收入有所增加。但主要增加收入为公司的除尘设备。2021 年除尘器类销售收入占比大幅增加，虽然宝钢的销售占比一直增加。公司也一直在努力开发更多的下游客户分散客户集中度，公司逐步摆脱对第一大客户的依赖奠定基础，若钢铁行业发展不景气、客户大幅压价，公司业绩将会受到影响也逐步减少。</p> <p>应对措施：一方面公司目前正处于产品转型阶段，已逐步将重点放在销售过滤制品及除尘设备中，已经开发了更多的客户，成功发展塑烧板除尘器业务，塑烧板除尘器的业务发展使公司增加了有效的收入，公司正逐步摆脱大客户风险；另一方面，公司从去年开始实施了销售责任制，相关人员已经签订了销售责任书，使销售人员更积极的发展业务，公司过滤制品及塑烧板除尘器的生产、销售、技术等部门都相应成熟。能确保公司 2022 年的目标销量。</p>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超高环保、母公司	指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大勇合伙	指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磊亘合伙	指	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本公司股东

子公司、固得瀚洋	指	上海固得瀚洋节能机械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报告期	指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
主办券商、新时代证券	指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宝钢	指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hanghai Superhigh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SSET
证券简称	超高环保
证券代码	839470
法定代表人	张志龙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倪春燕
联系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
电话	021-56932789
传真	021-56932789
电子邮箱	348932373@qq.com
公司网址	http://chao-gao.com/
办公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
邮政编码	20094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1998 年 2 月 26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11 月 2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C 制造业-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 专用设备制造--C359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 专用设备制造
主要业务	工程塑料、节能环保产品与设备、耐腐蚀制品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

	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气）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节能管理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胶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7,7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张志龙）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张志龙，一致行动人为张勇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630846334M	否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	否
注册资本	27,7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新时代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01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新时代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韵	马胜林		
	4 年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51,303,271.99	27,746,346.17	84.90%
毛利率%	32.20%	39.6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965,779.17	2,281,018.67	336.9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4,490,891.46	1,210,688.86	270.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08%	4.1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70%	2.20%	-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08	350.00%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9,905,745.44	64,396,079.76	24.08%
负债总计	17,670,556.93	11,018,670.42	60.37%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2,235,188.51	53,377,409.34	16.5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25	1.93	16.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4.57%	16.16%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2.11%	17.11%	-
流动比率	4.08	5.15	-
利息保障倍数	887.94	0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576.16	5,327,296.96	-244.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8	2.14	-
存货周转率	2.40	1.54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24.08%	9.7%	-
营业收入增长率%	84.90%	-28.21%	-
净利润增长率%	336.90%	-69.07%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7,700,000	27,700,000	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0%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103,547.3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6,917.8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业务性质特殊和偶发）	1,021,287.1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06,220.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业务性质特殊和偶发）	1,217,788.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1.9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6,441,044.36
所得税影响数	966,156.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74,887.71
----------	--------------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环保专用设备制造行业，以研发、设计、生产、销售耐磨、耐腐蚀类产品与节能环保类塑烧过滤产品及成套设备为主营业务。公司通过取得中国环境保护产品认证证书，现有有效产品专利 65 项，其中 18 项发明专利的相关资质在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自主经营环保类产品的销售业务中。41 项实用新型专利，外观设计专利 6 项，公司注重研发，坚持创新驱动，加快转型升级。

A、 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采用自主研发和与高校合作研发的形式，具体包括前瞻性技术的研发、项目技术方案、配套专有设备和化学试剂的改进研发等。根据项目性质及公司的资源情况，对项目的研发任务进行分工合作。由总经理负责研发项目的整体，研发部负责技术平台，打破部门的限制，实行全面的、跨部门的项目管理模式。

1、 前瞻性技术的研发模式

基础研究或应用基础研究由公司同高校合作进行，发挥高校的基础研究优势，基础研究到一定程度后，公司进行中试研究、专用设备开发、成套化研究。

2、 项目技术方案的改进研发

主要针对项目中解决具体问题或优化方案所做的具体测试、分析和改进，主要由公司自主研发。公司与高校的合作研发主要集中在复旦大学、交通大学、上海应用技术大学等知名院校。

B、 生产模式

公司的生产过程主要体现在工业气体除尘、水处理的方案设计、滤芯耗材（塑烧过滤产品）的生产。一般情况下公司在客户的项目及公司的品质管理监督现场进行部件组装，经过系统、整体、分体调试，试运行正常由客户进行验收后，将装置设备移交至客户，并对客户提供质保期内的运行、维护和日常管理的运营保障技术服务。公司配备了成套独立的生产线，可生产多种不同规格、不同使用环境的塑烧过滤滤材，覆盖常温环境至 130℃ 甚至 150℃ 的使用温区。公司也十分重视核心技术的专利申请工作，对主要核心技术均有申请专利，并将储备的技术项目纳入未来的专利申请计划。

C、 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采购模式，根据项目需要，制定采购计划，采购部面向市场依据计划执行原材料采购。在合格供应商范围内，公司会根据价格、质量、服务和供货期等因素确定最佳的供应商。对于核心专有设备会采用外购自行组装的方式，对于非核心专有设备会委托外协加工，生产过程中涉及对外采购的原材料，由生产部门根据订单情况、历史需求等因素确定采购数量需求形成采购指令，采购部门根据采购指令进行采购。公司通过制定严格的采购标准及库存管理办法保障了“以销定产”模式真正落地。

D、 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模式以订单投标模式为主。订单主要通过直接参与客户招投标获得。公司立足于环保领域的多年积累，为客户提供相应解决方案，为客户提供包括各种定制过滤方案，设计、产品生产及测试在内的一体化解决方案。从空气过滤方案的设计到产品定制生产，公司做到严格管控，以达到客户的质量要求。同时公司工程师直接负责售后服务，可在客户要求的时间范围内快速响应客户反馈并提出解决方案，并且建立起定期回访

客户的机制。在后续服务过程中，公司还将根据市场需求不断地调整、完善产品功能及性能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国家级 <input type="checkbox"/>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其他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1. 公司所处行业概况

1、公司所处行业分类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3专用设备制造业”，所属细分行业为“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35 专用设备制造业”；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C3591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根据《挂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股转系统公告[2015]23 号），公司所属行业为“12101511 工业机械”。

2、行业管理体制、主要产业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公司所属行业实行国家主管部门宏观调控和行业协会自律管理相结合的监管机制。公司所属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环境保护部及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是大气治理行业的行业行政主管部门，其负责制定行业发展政策、监督检查行业政策的执行、指导拟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等。环境保护部负责拟定大气污染防治方针政策和战略规划，制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实施大气致力达标检测，负责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程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及环保设施运营单位的资质认定等。工业和信息化部主要负责拟定并组织实施工业、通信业的能源节约和资源综合利用政策，并组织协调相关重大示范工程和新产品、新设备的推广应用。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环境保护机械行业协会是环保行业自律性管理组织，主要负责制定行业规范及行业标准，建立行业自律机制。

（2）行业政策法规环境保护为我国的一项基本国策，近年来国家颁布的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文件名称	发文单位	发布时间	相关主要内容
----	------	------	------	--------

1	于组织推荐绿色技术的通知 (2020) 493号	国家发 改委	2020年6 月30日	节能环保、清洁生产、清洁能源、生态环境、基础设施绿色升级等领域的相关技术推荐技术应具备先进性、适用性、推广价值高等特点。技术水平国内领先，能够反映绿色技术最新进展，对我国相关领域绿色发展具有引领作用；技术成熟可靠，知识产权明晰，达到实际应用要求，有成功实施案例，可以在有关行业或领域广泛推广；技术推广价值高，经济适用，推广潜力大，可有力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2	《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 (2020年版)》推荐工作通知(工信厅联节函(2020)188号)	国家发 改委	2020年8 月17日	大气污染防治、水污染防治、土壤污染修复、固体废物处理、噪声与振动控制、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环境污染防治专用材料和药剂、环境污染防治应急处理、环境污染防治设备专用零部件等9个重点领域。鼓励推荐脱硫、脱硝、细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处理及多种污染物协同控制技术装备，高盐工业废水、电镀废水、垃圾渗滤液等水处理技术装备，污泥高效脱水及处理、土壤重金属污染治理、农村水污染和垃圾处理、医疗废物处理等技术装备。
3	关于印发《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的通知	国家发 改委	2019年3 月6日	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推进绿色发展，需要强有力的技术支撑和产业基础。发展绿色产业，既是推进生态文明建设、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有力支撑，也是培育绿色发展新动能、实现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内容。近年来，各地区、各部门对发展绿色产业高度重视，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有力促进了绿色产业的发展壮大。但同时也面临概念泛化、标准不一、监管不力等问题。为进一步厘清产业边界，将有限的政策和资金引导到对推动绿色发展最重要、最关键、最紧迫的产业上，有效服务于重大战略、重大工程、重大政策，为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建设美丽中国奠定坚实的产业基础，国家发展改革委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了《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年版)》(以下简称《目录》)

4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加强生态环境保护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的意见》	国务院	2018年6月24日	要求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其中包括打好城市黑臭水体治理、长江修复保护、水源地保护、农业农村污染治理等七场标志性重大战役，以及城市黑臭水体治理、清废行动、饮用水水源地保护、蓝天保卫战等四项专项行动。各项行动带动环保投入相应增加，市场需求得到不断提升
5	《关于创新和完善促进绿色发展价格机制的意见》	国家发改委	2018年7月11日	提出建立城镇污水处理费动态调整机制、企业污水排放差别化收费机制、与污水处理标准相协调的收费机制，健全城镇污水处理服务费市场化形成机制，逐步实现城镇污水处理费基本覆盖服务费用，探索建立污水处理农户付费制度
6	《国家环境保护标准“十三五”发展规划》	环境保护部	2017年4月10日	第四条：规划任务全面推进各类环保标准制修订：1、环境质量标准：跟踪评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实施情况，跟踪《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实施情况；2、污染物排放标准：（1）水污染物排放标准，贯彻落实《水十条》要求，在“十二五”末期64项标准的基础上进行精简整合，适当补充确需新制订的标准，在“十三五”末逐步形成重点突出、务实管用的国家水污染物排放标准体系；（2）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贯彻落实《大气十条》相关要求，围绕挥发性有机物污染、高能耗高污染行业大气污染、面源污染、移动源污染等大气环境管理重点领域，优先制定相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3）固体废物污染控制标准，根据《土十条》中加强工业废物处理处置的要求，按照全过程管理与风险防范的原则，进一步完善固体废物收集、贮存、处理处置与资源再生利用全过程的污染控制标准体系。
7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5年8月29日	第六条国家鼓励和支持大气污染防治科学技术研究，开展对大气污染来源及其变化趋势的分析，推广先进适用的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和装备，促进科技成果转

污染防治
法》

化，发挥科学技术在大气污染防治中的支撑作用。第四十一条燃煤电厂和其他燃煤单位应当采用清洁生产工艺，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装置，或者采取技术改造等其他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措施。国家鼓励燃煤单位采用先进的除尘、脱硫、脱硝、脱汞等大气污染物协同控制的技术和装置，减少大气污染物的排放。第四十三条钢铁、建材、有色金属、石油、化工等企业生产过程中排放粉尘、硫化物和氮氧化物的，应当采用清洁生产工艺，配套建设除尘、脱硫、脱硝等装置，或者采取技术改造等其他控制大气污染物排放的措施。

- | | | | | |
|----|--|---------|-------------|--|
| 8 | 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实施情况考核办法（试行）的通知 | 国务院 | 2014年4月30日 | 第三条考核指标包括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完成情况和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完成情况两个方面。空气质量改善目标完成情况以各地区细颗粒物（PM2.5）或可吸入颗粒物（PM10）年均浓度下降比例作为考核指标。大气污染防治重点任务完成情况包括产业结构调整优化、清洁生产、煤炭管理与油品供应、燃煤小锅炉整治、工业大气污染治理、城市扬尘污染控制、机动车污染防治、建筑节能与供热计量、大气污染防治资金投入、大气环境管理等10项指标。 |
| 9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全国人大常委会 | 2014年4月24日 | 第二十四条产生环境污染和其他公害的单位，必须把环境保护工作纳入计划，建立环境保护责任制度；采取有效措施，防治在生产建设或者其他活动中产生的废气、废水、废渣、粉尘、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以及噪声、振动、电磁波辐射等对环境的污染和危害。 |
| 10 | 《关于发布〈2013年国家先进污染防治示范技术名录〉和〈2013年国家鼓励发展的 | 环境保护部 | 2013年12月25日 | 将600MW等级燃煤电厂锅炉袋式除尘技术、高炉煤气袋式除尘技术、电袋复合除尘技术等袋式除尘相关技术列入国家鼓励发展的环境保护技术目录。 |

环境保护技术目录的公告》
(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83 号)

- | | | | | |
|----|-----------------------------------|-----------------|------------------|--|
| 11 | 《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 | 国务院 | 2013 年 9 月 10 日 | 加快重点行业脱硫、脱硝、除尘改造工程建设。所有燃煤电厂、钢铁企业的烧结机和球团生产设备、石油炼制企业的催化裂化装置、有色金属冶炼企业都要安装脱硫设施,每小时 20 蒸吨及以上的燃煤锅炉要实施脱硫。除循环流化床锅炉以外的燃煤机组均应安装脱硝设施,新型干法水泥窑要实施低氮燃烧技术改造并安装脱硝设施。燃煤锅炉和工业窑炉现有除尘设施要实施升级改造。严格实施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将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是否符合总量控制要求作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前置条件。 |
| 12 | 《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2016 版 | 国家发改委 | 2017 年 1 月 25 日 | 将大风量低阻长袋脉冲袋式除尘设备、高温长袋脉冲袋式除尘设备、电袋复合式除尘器、工业炉窑袋式除尘装置、烧结机机尾烟气长袋低压脉冲除尘器等列入战略性新兴产业重点产品和服务指导目录。 |
| 13 | 《环保装备“十二五” | 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 | 2012 年 12 月 28 日 | 大气污染治理装备,重点针对火电、钢铁、水泥、石化、有色等行业,加快脱硫脱硝、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有毒废气等的污染控制。 |
| 14 | 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十二五”规划》(环发〔2012〕130 号) | 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 | 2012 年 10 月 29 日 | 实施特别排放限值:新建项目必须配套建设先进的污染治理设施,火电、钢铁烧结机等项目应同步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脱硝设施,新建水泥生产线必须采取低氮燃烧工艺,安装袋式除尘器及烟气脱硝装置,新建燃煤锅炉必须安装高效除尘、脱硫设施,采用低氮燃烧或脱硝技术,满足排放标准要求。重点控制区内新建火电、钢铁、石化、水泥、有色、化工等重污染项目与工业锅炉必须 |

15	《节能减排“十二五”规划》 (国发〔2012〕40号)	国务院	2012年8月6日	满足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中特别排放限值要求，火电项目实施时间与规划发布时间同步，其他行业实施时间与排放标准发布时间同步。 加强重点行业污染防治。以钢铁、水泥、氮肥、造纸、印染行业为重点，对高耗能、高排放企业及排放有毒有害废物的重点企业开展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推进电力行业脱硫脱硝。加强非电行业脱硫脱硝。推进大气中细颗粒物污染物(PM2.5)治理。加大工业烟粉尘污染防治力度，对火电、钢铁、水泥等高排放行业
16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2〕28号)	国务院	2012年7月9日	重点发展方向和主要任务的第一项即是大力发展节能环保产业。其中，2015—2020年，先进环保产业的重大行动包括以下关键技术开发：焚烧烟气控制系统等垃圾处理技术，高效除尘、烟气脱硫脱硝等大气污染控制技术。
17	“十二五”节能环保产业发展规划》 (国发〔2012〕19号)	国务院	2012年6月16日	产业规模快速增长。节能环保产业产值年均增长15%以上，到2015年，节能环保产业总产值达到4.5万亿元；研发推广重点行业烟气脱硝、汽车尾气高效催化转化及工业有机废气治理等技术与装备，示范推广非电行业烟气脱硫技术与装备，改造提升现有燃煤电厂、大中型工业锅炉窑炉烟气脱硫技术与装备，加快先进袋式除尘器、电袋复合式除尘技术及细微粉尘控制技术的示范应用。
18	《环保装备“十二五”发展规划》 (工信部联规〔2011〕622号)	工信部、财政部	2011年12月28日	重点针对火电、钢铁、水泥、石化、有色等行业，加快脱硫脱硝、工业烟粉尘、挥发性有机物、有毒废气等污染控制。
19	《国家环境保护“十二五”规划》	国务院	2011年12月15日	深化颗粒物污染控制。加强工业烟粉尘控制，推进燃煤电厂、水泥厂除尘设施改造，钢铁行业现役烧结(球团)设备要全部采用高效除尘器，加强工艺过程

	划》 (国发 (2011) 42号)			除尘设施建设。20蒸吨(含)以上的燃煤锅炉要安装高效除尘器,加强施工工地、渣土运输及道路等扬尘控制。
20	《关于推进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工作改善区域空气质量指导意见》(国办(2010)33号)	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环境保护部、国家发改委、科技部等	2010年5月11日	提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等为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重点污染物,将火电、钢铁、有色、石化、水泥、化工等列入大气污染联防联控的重点行业,并明确强调使用工业锅炉的企业以及水泥厂、火电厂应采用袋式等高效除尘技术。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财务分析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7,484,788.79	9.37%	12,372,202.10	19.21%	-39.50%
应收票据	14,756,753.56	18.47%	4,676,171.91	7.26%	215.57%
应收账款	21,006,714.74	26.29%	11,308,355.88	17.56%	85.76%
存货	15,623,427.51	19.55%	13,399,906.47	20.81%	16.59%
投资性房地产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固定资产	6,841,507.98	8.56%	6,556,276.89	10.18%	4.35%
在建工程				0%	
无形资产	2,222.47	0.003%	7,555.75	0.01%	-70.59%
商誉					
短期借款	5,000,000.00			0%	100%
长期借款				0%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04,324.00	11.39%	6,523,829.50	10.13%	39.55%
预付款项	1,579,066.84	1.98%	4,616,691.07	7.17%	-65.80%
其他应收款	465,302.90	0.58%	3,303,018.00	5.13%	-85.91%
递延所得税	904,498.50	1.13%	1,129,483.81	1.75%	-19.92%
合同资产	2,137,138.15	2.67%	496,212.25	0.77%	330.69%
其他流动资产		0.01%	6,376.13	0.01%	-100.00%
资产总计	79,905,745.44	100%	64,396,079.76	100%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货币资金

货币资金较上期减少 39.5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遇到疫情，客户付款条件变更，宝钢等客户都延长付款周期，付款形式也变更为增加银行、商业承兑票据结算。

2、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较上期增加 215.5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遇到疫情，客户付款条件变更，客户大幅增加银行、商业承兑票据结算。

3、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较上期增加 85.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遇到疫情，一方面，公司营收大幅增加了，结算有时间周期；另一方面，宝钢等公司结算周期延长。

4、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较上期减少 70.59%，主要原因是用友软件摊销增加调整。

5、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较上期增加 39.55%，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股票收益所致。

6、预付账款

预付账款较上期减少 65.80%，主要原因是公司由于疫情影响，收款延时，实施了新的付款程序，及时变更了付款条件。

7、其他应收账款

其他应收账款较上期减少了 85.91%，主要原因是收回了盐城索浦海子公司前期政府土地投资款 295 万款。

8、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较上期增加 330.69%，主要是执行新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由应收账款转入合同资产。

9、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较上期减少 100%，主要是进项税抵扣差异调回

1、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51,303,271.99	-	27,746,346.17	-	84.90%
营业成本	34,784,032.56	67.80%	16,740,883.03	60.34%	107.78%
毛利率	32.20%	-	39.66%	-	-
税金及附加	408,671.53	0.80%	213,466.36	0.77%	91.45%
销售费用	659,067.65	1.28%	696,220.70	2.51%	-5.34%
管理费用	5,059,725.15	9.86%	4,995,863.55	18.01%	1.28%
研发费用	5,088,441.47	9.92%	2,619,439.69	9.44%	94.26%
财务费用	5,005.00	0.01%	7,113.07	0.03%	-29.64%
信用减值损失	1,149,077.50	2.24%	-832,299.73	-3.00%	238.06%
资产减值损失	862,461.36	1.68%	-457,835.72	-1.65%	288.38%
其他收益	1,259,000.00	2.45%	0	0%	100%
投资收益	2,033,628.23	3.96%	339,947.31	1.23%	498.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72,592.43	0.92%	-69,300.24	-0.25%	781.95%
资产处置收益	0	0%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11,075,088.15	21.59%	1,453,871.39	5.24%	661.77%
营业外收入	579,295.90	1.13%	980,176.00	3.53%	-40.90%
营业外支出	142,547.35	0.28%	3,085.01	0.01%	4,520.64%
净利润	9,965,779.17	19.43%	2,281,018.67	8.22%	336.9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 营业收入

2021 营业收入为 51,303,271.99 元，较上年的 27,746,346.17 元，增加了 84.90%，主要系公司今年虽然受疫情影响，但全公司努力拓展市场，不放过一个投标机会，有效的增加了除尘器类相关订单，努力确保生产从而将公司的产品打开销路，增加了市场份额，虽然疫情未断，但全公司迎难而上使得营业收入创新高。

2、 营业成本

2021 年营业成本为 34,784,032.56 元，较上年的 16,740,883.03 元，增加了 107.78%，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了相应的营业成本也增长了。

3、 税金及附加

2021 年税金及附加为 408,671.53 元，较上年的 213,466.36 元，增加了 91.45%，主要系公司今年营业收入增长了相应的税金及附加也增长了。

4、 研发费用

2021年销研发用为5,088,441.47元,较上年的2,619,439.69元,增加了94.26%,主要系公司这两年受疫情影响,市场的不确定和收款方式的改变,让公司倍感压力较大,要在稳中求变,公司战略发展角度增大研发力度,对公司的未来创造优势,积极与交大合产学研合作开发项目,从而产生了相应的研发费用。

5、信用减值损失

2021年信用减值损失为1,149,077.50元,较上年的-832,299.73元,增加了238.06%,主要系公司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6、资产减值损失

2021年资产减值损失为862,461.36元,较上年的-457,835.72元,增加288.38%,主要系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7、其他收益

2021年资其他收益为1,259,000元,较上年的0.00元,增加100.00%,主要系1)、公司产学研项目获得科技创新专项补贴950,000.00元;2)、收到上海市财政局下发高新成果转化专项基金309,000.00元。

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1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472,592.43元,较上年的-69,300.24元,增加781.95%,主要是公司2021年股票账户收益所致。

9、营业利润

2021年营业利润为11,075,088.15元,较上年的1,453,871.39元,增加661.77%,主要是:1)、公司销售收入较上年增加了,相应增加了营业利润;2)、公司2021年股票收入增加2,033,628.23元;3)、公司申请产学研项目获得科技创新专项补贴950,000.00元;4)、收到上海市财政局下发高新成果转化专项基金309,000.00元;5)、公司收到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土地资金占用费1,082,564.38元。

10、营业外收入

2021年营业外收入为579,295.90元,较上年的980,176.00元,减少40.90%,主要是原高新成果转化专项基金309,000.00元归类到其他收益和月浦镇镇府镇级扶持资金由2020年的410,000.00减少到280,000.00。

11、营业外支出

2021年营业外支出为142,547.35元,较上年的3,085.01元,增加4,520.64%,主要是公司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103,547.35元。

12、净利润

2021年净利润为9,965,779.17元,较上年的2,281,018.67元,增加336.90%,主要是营业收入和各项其他收入增加导致净利润大幅增加。

(2) 收入构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1,303,271.99	27,746,346.17	84.90%
其他业务收入	0	0	0%
主营业务成本	34,784,032.56	16,740,883.03	107.78%
其他业务成本	0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一)过滤制品	5,477,892.04	3,729,879.83	31.91%	226.99%	186.31%	43.50%
(二)塑钢制品	7,829,789.16	4,901,636.39	37.40%	3.10%	13.00%	-12.79%
(三)橡塑制品	4,745,964.25	3,478,002.98	26.72%	22.23%	24.93%	-5.59%
(四)除尘器类	31,210,216.67	22,079,672.49	29.25%	113.9%	165.62%	-32.01%
(五)智慧制造	653,000.00	588,612.16	9.86%	100.00%	100.00%	100.00%
(六)其他	1,386,409.87	6,228.71	99.55%	45,990.75%	61.40%	451.78%
合计	51,303,271.99	34,784,032.56	32.20%	84.90%	107.78%	-18.82%

按区域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2021 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期大幅增长，为公司创业以来的最好成绩。

从类别来看，公司所有项目都销售都大福增加。其中，

- 1、过滤制品较上年增加 226.99%；
- 2、塑钢制品较上年增加 3.10%；
- 3、橡塑制品较上年增加 22.23%；
- 4、除尘器类较上年增加 113.90%。

常规产品销售的增加为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常熟宝升精冲材料有限公司、宝钢发展有限公司、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南阳汉冶特钢有限公司、江苏亚欧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钢铁有限公司等公司及新开发行业公司的收入都直接上升。虽然 2021 年对于各大钢厂，市场及价格都增长，但也离不开销售人员的努力。在 2021 年有效的增加了各类相关收入，最大程度的不放过一个投标机会，使公司各产品的市场占有率有更上一层楼；

5、公司新开发的宝钢智慧制造，也给智慧产品开创了新的销售模式；

6、其他收入 1,386,409.87 元为：1）、滨海县滨淮镇人民政府土地资金占用费 1,082,564.38 元；2）、江苏科林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专利使用费 283,018.87 元；3）、上海应用技术大学 58,490.57 元及 15,094.34 元。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	----	------	---------	----------

1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497,245.00	32.16%	否
2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9,719,360.00	18.94%	否
3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176,991.16	4.24%	否
4	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55,210.00	4.01%	否
5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1,232,098.94	21.89%	否
合计		41,680,905.10	81.24%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无锡汇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020,560.02	10.26%	否
2	上海联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3,472,300.00	8.86%	否
3	扬中市好运橡塑制品有限公司	1,886,690.81	4.81%	否
4	苏州市荣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72,510.00	3.25%	否
5	扬州泽金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61,951.00	3.22%	否
合计		11,914,011.83	30.40%	-

7、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576.16	5,327,296.96	-244.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497.18	-1,653,193.19	34.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660.03	-2,770,000.00	240.10%

现金使用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7,683,576.16元，较上期的5,327,296.96元，少流入244.23%，主要原因为：1）、虽然公司营收增加了，但本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25,799,117.32元，较上年36,131,231.59元减少10,332,114.27元；2）、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5,304,771.86元，较上年6,018,685.44元，减少713,913.58元；3）、支付的各项税费2,905,778.5元，较上年2,052,311.59元，增加853,466.91元；4）、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25,631,182.56元，较上年25,436,459.33元，增加194,723.23元；5）、资产减值准备计提862,461.36元；6）、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103,547.35。这些都直接影响了经营用现金流。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为-1,084,497.18元，较上期的-1,653,193.19元，多流入34.40%，主要原因为本期投资理财较上年有所减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净流出为3,880,660.03元，较上期的-2,770,000.00元，增加240.10%。主要是1）、根据公司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DB21321018102号借款质押合同，公司将名下专利权出质，为主合同编号为213210181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金额

为 5,000,000.00 元，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直接增加贷款 5,000,000.00 元；2）、公司 2020 年度分红 1,108,000.00 元。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事生态科技，陶瓷科技专业领域内的技术开发等、特种陶瓷制品的制造	12,000,000	8,630,297.99	8,328,315.84	8,518.94	-147,601.89
盐城索浦海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生态科技研发及其技术转让	30,000,000	2,195.91	-64,804.09	0	-2,189.24
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态环境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	10,000,000	0	0	0	0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对天皓超高投资 4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比	为了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加强市场竞争力，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和经营规划需要

	例为 6.21%不构成资产重大重组。	
--	--------------------	--

公司在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情况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公司与上述关联交易基于真实自有业务的需要，其定价根据市场定价为原则，双方协商定价，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通过交易损害公司利益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从目前的国家产业政策和公司发展现状分析，公司管理层认为公司具备较强的持续经营能力，基于以下几点：

1、公司治理日趋完善。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公司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2、公司内控体系的完善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各项重大内部控制体系运行良好。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核心业务人员队伍稳定。

3、资质、专利技术及研发能力可持续经营报告期末公司现有有效产品专利 65 项，其中 18 项发明专利的相关资质在自主研发自主生产、自主经营环保类产品的销售业务中。

公司目前持有的相关专利均为通过自主研发申请以及受让取得，不涉及到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或职务成果，亦不存在潜在纠纷。公司将研发放在战略的首要位置，保证公司健康的成长。公司也在适时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产品和新业务，不断提高公司盈利能力。

4、合理的资产结构、稳定的流动资金。截止 2021 年年末，公司总资产 79,905,745.44 元、较上年末增加 24.08%，货币资金 7,484,788.79 元，占公司总资产 9.37%，公司无非流动负债，资产负债率为 22.11%，保持在优质资产区间。公司不存在债务违约等风险，持续经营能力强。

5、多年积累的优质客户资源公司自从注册起已经超过 20 年，发展至今积累了大量的信誉良好、且拥有较强实力的客户。公司凭借着高效优质的产品及服务，源源不断的获得老客户持续性的合作机会。同时，借助这些优质客户在其行业内的影响力，帮助公司在不同领域建立良好而广泛的口碑效应，为公司带来持续性的业务增长。在公司提高公司的品牌知名度和公司在业务招投标时的竞争力，对公司长远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综上，公司近年来在研发、技术、品牌、竞争力及市场地位方面增加了竞争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和全体员工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报告期内公司对持续经营能力没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无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关于不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同	同业竞争承诺	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	正在履行中

			业竞争的承诺函)		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避免占用资金、关联担保承诺函)	资金占用承诺	控股股东张志龙、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至2019年12月31日未占用公司资金,也未做任何关联担保。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关于关联交易、关联占款等事项的承诺)	资金占用承诺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违反《关于关联交易、关联占款等事项的承诺》相关内容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房产建设未履行相关规划手续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有关房产被强制拆除)	其他承诺(房产强制拆除承诺)	公司因房产建设未履行相关规划手续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有关房产被强制拆除,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全部由张志龙和张勇承担,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到损害。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的承诺函)	其他承诺(关于社保的承诺)	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住房公积金或社会保险金,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将对此承担全部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	正在履行中

					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年5月26日		其他（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	其他承诺（关于违法违规声明）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完成整改
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承诺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承诺人是否未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及全国股转公司另有要求的外，承诺已无法履行或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挂牌公司权益的，承诺人是否未充分披露原因并履行替代方案或豁免承诺的审议程序	不涉及	不涉及
除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外，承诺人是否超期未履行承诺或违反承诺	不涉及	不涉及

一、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控股股东张志龙、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于2016年5月26日签署了《关于不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除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均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履行情况：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二）、除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外，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履行情况：未参与投资任何与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

(三)、本人/本企业保证确认上述事项的真实性并将忠实履行承诺，如上述承诺被证明是不真实的或未被遵守，本人/本企业将向公司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承诺自本人/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并且本人/本企业确认本承诺是不可撤销的承诺，本人/本企业亦不得作出与本承诺内容冲突的声明和承诺，若然，将都视为无效。

履行情况：上述事项真实，控股股东张志龙、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忠实履行承诺。

二、公司控股股东张志龙、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于2016年5月26日出具《避免占用资金、关联担保承诺函》。

履行情况：控股股东张志龙、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至2016年末未占用公司资金，也未做任何关联担保。

三、为进一步规范公司及其人员关联交易行为，公司签署了《关于关联交易、关联占款等事项的承诺》，“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除已披露的关联交易外，本公司与本公司关联方不存在其他重大债权、债务。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及其他关联方及第三方提供担保的情形。本公司具有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署《关于避免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履行情况：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违反《关于关联交易、关联占款等事项的承诺》相关内容。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和张勇出具《承诺函》，承诺若公司因房产建设未履行相关规划手续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有关房产被强制拆除，公司由此遭受的损失全部由张志龙和张勇承担，保证公司的利益不受到损害。

履行情况：公司未因房产建设未履行相关规划手续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或有关房产被强制拆除。

五、公司实际控制人张志龙、张勇于2016年5月26日签署了《实际控制人关于社保的承诺函》：“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被要求为员工补缴或追偿住房公积金或社会保险金，本人将对此承担全部责任，无条件全额承担应补缴或被追偿的金额、承担罚款等相关经济责任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保证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履行情况：公司员工住房公积金或社会保险金全部按国家规定缴纳。

六、公司及其子公司出具《关于违法违规等情况的书面声明》郑重承诺：截至本声明出具之日，公司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家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自律规则等受到刑事、民事、行政处罚或纪律处分的情形。

(三)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应收账款	流动资产	质押	3,000,000	3.7544%	银行借款

“橡胶密封垫片气体降温保护装”等五项专利	无形资产	质押	0	0%	银行借款
总计	-	-	3,000,000	3.7544%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质押并不影响该部分资产的实际使用，对公司生产经营未产生重大影响。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6,090,123	58.09%	196,520	15,893,603	57.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053,405	13.97%	196,520	3,341,334	12.06%
	董事、监事、高管	816,553	2.95%		816,553	2.9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1,609,877	41.91%	196,520	11,806,397	42.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160,217	33.07%	196,520	9,160,217	33.07%
	董事、监事、高管	2,449,660	8.84%		2,449,660	8.84%
	核心员工					
总股本		27,700,000	-	393,040	27,7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7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张志龙	10,713,622	287,929	11,001,551	39.7168%	8,231,737	2,769,814		

2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20,165	288,428	8,231,737	29.7175%		8,231,737		
3	张志高	3,266,213		3,266,213	11.7914%	2,449,660	816,553		
4	上海磊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2,700,000	9.7473%		2,700,000		
5	张勇	1,500,000		1,500,000	5.4152%	1,125,000	375,000		
6	曹洪兵	1,000,000		1,000,000	3.6106%		1,000,000		
7	陈麒元		499	499	0.0018%		499		
合计		27,700,000	576,856	27,700,000	100%	11,806,397	15,893,60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 1、张志龙和张志高系兄弟关系；
- 2、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勇，张志龙和张勇系父子关系；
- 3、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张志龙。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发行次数	发行情况报告书披露时间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1	2017年8月10日			否	无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17年8月15日公司通过定向增发的形式成功募集了人民币500万元。公司于2017年7月25日收到转系统函[2017]4671号“关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正式通知本公司能使用募集的资金。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公司通过建行专户支付了4,702,950.39元，大写人民币：肆佰柒拾万贰仟玖佰伍拾伍元叁角玖分；建行专户余额为：331,871.25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叁万壹仟捌佰柒拾壹元贰角伍分，具体如下：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7年发生 金额	2018年发生 金额	2019年发 生金额	2020年发 生金额	2021 年发 生金 额	合计金额
核心 过滤 材料 所需 资金	503,267.44	219,240.00				722,507.44
直接 从事 研发 活动 的人 员费 用	1,563,566.06	1,265,455.75	112,899.93			2,941,921.74
用于 中 试、 产品 试制 的工 装模 具； 设备 调 整、 检 验； 样品 及检 验等 费	14,821.59			41,950.00		56,771.59
新月 电子 合作 研发 资金 新风 系统 无耗 材的 行业 标准	238,800.00					238,800.00

制定 资金 新风 系统 在线 监控 与控 制平 台资 金						
新风 系统 外购 件	258,120.00					258,120.00
成果 论 证、 评 审、 验 收、 评 估 及知 识产 权的 有关 费用	48,319.82					48,319.82
委托 开发 费用	64,150.94					64,150.94
合计	2,691,045.85	1,484,695.75	112,899.93	41,950.00		4,330,591.53

2、支付募集资金费用情况：

项 目	金 额（元）
山东文康律师事务所律师费	60,000.00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资费	8,000.00
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顾问费	300,000.00
合计	368,000.00

3、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计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5,130.46 元，其中：

- 1) 2021 年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771.60 元；
- 2) 2020 年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1,014.80 元；
- 3) 2019 年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1,014.00 元；

4) 2018 年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1,183.80 元;

5) 2017 年支付银行相关手续费 1,146.26 元。

4、报告期末余额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为大写人民币: 叁拾叁万壹仟捌佰柒拾壹元贰角伍分 (331,871.25 元);

5、其他相关收款项情况

(1) 报告期内收到专用账户银行存款利息合计: 26,426.48 元, 其中:

1) 2021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012.60 元;

2) 2020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160.26 元;

3) 2019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167.27 元;

4) 2018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0,258.76 元;

5) 2017 年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12,927.59 元;

(2) 收到退回发放研发人员工资 13,966.76 元, 其中:

1) 2017 年收到退回发放研发人员工资 9,166.76 元; 。

2) 2019 年收到退回发放研发人员工资 4,800.00 元。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利分配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1 年 6 月 22 日	0.40	0	0
合计	0.40	0	0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鉴于新冠疫情造成公司长时间停产停业，为了保障公司经营的正常运行，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从公司实际出发，2021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十、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张志龙	董事长、总经理	男	否	1956年6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张勇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83年4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盛大年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8年10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金培明	董事	男	否	1959年5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张志高	董事、副总经理	男	否	1962年4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徐尚勇	监事会主席	男	否	1976年12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陆彩虹	监事	女	否	1977年8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倪春燕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女	否	1974年3月	2019年5月17日	2022年5月16日
宋清清	监事	女	否	1986年9月	2020年3月3日	2022年5月16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张志高与控股股东张志龙是兄弟关系；董事张勇与控股股东张志龙是父子关系；董事金培明是控股股东张志龙妹妹的配偶；除此之外，其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履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者认定为不适当人选，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全国股转公司或者证券交易所采取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纪律处分，期限尚未届满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监事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和直系亲属在其任职期间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否	
财务负责人是否具备会计师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资格，或者具有会计专业知识背景并从事会计工作三年以上	是	
是否存在超过二分之一的董事会成员具有亲属关系（不限于近亲属）	是	董事张志高是董事长张志龙的胞弟，董事张勇是董事长张志龙的儿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投资与挂牌公司经营同类业务的其他企业	否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是否与公司订立除劳务/聘任合同以外的合同或进行交易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否	
是否存在董事连续十二个月内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次数超过期间董事会会议总次数二分之一的情形	否	

(六) 独立董事任职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8	2		10
生产人员	25	2	2	25
销售人员	5		1	4
技术人员	9			9
财务人员	6	1		7
其他人员	11	1	2	10
员工总计	64	6	5	6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1	0
本科	10	12
专科	15	16
专科以下	38	37
员工总计	64	6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依据实际经营及业务情况建立薪酬体系，根据员工岗位、技能、资历确定基本工资按月发放。并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及个人绩效情况确定员工绩效奖金，年度考核后发放。

2021 年度公司结合内、外部，线上、线下培训累计 1053 课时。培训内容主要为生产车间 5S 现场管理，质量能力提升、ISO 质量管理体系、安全培训、生产管理专业技能等方面培训。报告期内共有全员消防演习 1 次。公司员工积极参与宝山区舞蹈大赛、全国文明城区创建活动等。

随着公司的战略调整，公司在引进人才时，不断拓宽渠道，利用网络、内部员工推荐进行招聘，广纳贤才。公司特别关注人才的文化价值追求，通过营造能持续学习的良好环境，鼓励员工不断学习，提高员工的道德修养和科学文化素质，丰富员工的物质和精神生活，全面提高员工的素质和能力，员工素质的提高，增加对企业的信任感和归属感，从而建立良好的企业文化。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增加了 1 人，退休返聘职工 17 人。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要求，设立了董事会、监事会。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的业务特点，公司建立了与目前规模及近期战略相匹配的组织架构，制定了各项内部管理制度，完善了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公司规范运作的内部控制环境，从制度层面上保证了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为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了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

公司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要求进行充分的信息披露，依法保障股东对公司重大事务依法享有的知情权。公司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规章制度体系加强中小股东保护，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定，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表决权、质询权等合法权利。

公司董事会经讨论认为，现有公司治理机制能够给公司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已经制定了与投资者关系管理、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相关的内部制度，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内部机构能够较好履行各自职责，保证公司治理机制合法合规、有效运行。

3、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重大投资决策管理办法》等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经董事会评估认为，公司重大决策治理机制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4、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公司是否已对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业务规则完善公司章程：

是 否

根据《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根据上述规定，公司组织人员重新制定了《公司章程》，具体内容详见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014及2020-018。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三会的召开次数

项目	股东大会	董事会	监事会
召开次数	1	2	2

2、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具体情况
股东大会是否未均按规定设置会场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是否未在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6个月内举行	否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提前20日发出	否	
2021年公司临时股东大会通知是否未均提前15日发出	否	
独立董事、监事会、单独或合计持股10%以上的股东是否向董事会提议过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否	
股东大会是否实施过征集投票权	否	
股东大会审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第二十六条所规定的影响中小股东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是否未单独计票并披露	否	

3、三会召集、召开、表决的特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三会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公司内部控制组织架构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分别依据《公司章程》所规定的权力、职责履行权力控制、管理决策控制、内部监督以及决策执行的各项职责。

公司各项内部组织架构和相应的规章制度运行良好，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在实践中能够规范运作，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没有发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保障。

二、 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1、公司依法运作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程序以及董事和高管人员进行了监督。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

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执行良好，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应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相互独立。报告期内，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情形，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独立的研发、采购和销售业务体系，拥有完整的法人财产权，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资产独立性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为防止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进行了规定。

3、人员独立性

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严格规范的程序招聘录用，并按照国家劳动管理部门的要求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和任职，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财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均在本公司领薪，不存

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及领取薪酬的情形。公司财务人员不存在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的情形。

4、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并进行了适当的分工授权，拥有比较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与会计核算体系并依法独立纳税。公司已开立了独立的银行基本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享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需要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形。

5、机构独立性

公司具有健全的组织结构，已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完备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工作流程清晰。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事项	是或否
挂牌公司是否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否
挂牌公司出纳人员是否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	否
<p>1、关于会计核算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从公司自身情况出发，制定会计核算的具体细节制度，并按照要求进行独立核算，保证公司正常开展会计核算工作。</p> <p>2、关于财务管理体系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贯彻和落实各项公司财务管理制度，在国家政策及制度的指引下，做到有序工作、严格管理，继续完善公司财务管理体系。</p> <p>3、关于风险控制体系报告期内，公司紧紧围绕企业风险控制制度，在有效分析市场风险、政策风险、经营风险、法律风险等的前提下，采取事前防范、事中控制等措施，从企业规范的角度继续完善风险控制体系。</p>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规定，力争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努力寻求股东权益的最大化，切实维护公司股东的利益，执行情况良好。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2）第 0137006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王韵 4 年	马胜林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2 万元			

审 计 报 告

亚会审字（2022）第 01370064 号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环保”）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超高环保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超高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超高环保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超高环保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超高环保、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超高环保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超高环保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超高环保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韵
中国注册会计师：马胜林

中国·北京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一）	7,484,788.79	12,372,202.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二）	9,104,324.00	6,523,829.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三）	14,756,753.56	4,676,171.91
应收账款	六、（四）	21,006,714.74	11,308,355.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五）	1,579,066.84	4,616,691.0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六、（六）	465,302.90	3,303,018.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七）	15,623,427.51	13,399,906.47
合同资产	六、（八）	2,137,138.15	496,212.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376.13
流动资产合计		72,157,516.49	56,702,763.3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十）	6,841,507.98	6,556,276.8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22.47	7,555.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十一)	904,498.50	1,129,483.8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48,228.95	7,693,316.45
资产总计		79,905,745.44	64,396,079.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十二)	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十三)	5,279,968.84	5,207,473.9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六、(十四)	3,484,653.15	4,937,777.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六、(十五)		
应交税费	六、(十六)	2,060,207.72	585,060.79
其他应付款	六、(十七)	1,845,727.22	288,358.7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7,670,556.93	11,018,670.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7,670,556.93	11,018,670.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六、（十八）	27,700,000.00	2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十九）	14,012,844.71	14,012,844.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二十一）	3,031,296.21	1,793,652.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六、（二十二）	17,491,047.59	9,870,912.2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235,188.51	53,377,409.34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2,235,188.51	53,377,409.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9,905,745.44	64,396,079.76

法定代表人：张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春燕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232,916.02	12,168,449.5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114,674.00	4,392,867.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十五、（一）	14,756,753.56	4,676,171.91
应收账款	十五、（二）	21,313,457.74	11,612,878.8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79,066.84	4,395,691.07
其他应收款	十五、（三）	532,302.90	3,360,018.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676,144.28	13,219,571.04
合同资产		2,137,138.15	496,212.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8,342,453.49	54,321,860.1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五、（四）	12,000,000.00	12,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833,090.48	6,555,823.9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222.47	7,555.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631,713.47	716,871.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467,026.42	19,280,251.71
资产总计		87,809,479.91	73,602,111.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66,942.76	5,207,472.47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081,791.67	584,351.47
其他应付款		5,864,717.31	5,908,533.0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3,484,653.15	4,937,777.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698,104.89	16,638,133.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21,698,104.89	16,638,133.9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27,700,000.00	27,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12,844.71	14,012,844.7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31,296.21	1,793,652.3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1,367,234.10	13,457,480.8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6,111,375.02	56,963,977.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7,809,479.91	73,602,111.86

(一)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总收入	十五、（五）	51,303,271.99	27,746,346.17
其中：营业收入		51,303,271.99	27,746,346.1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十五、（五）	46,004,943.36	25,272,986.40
其中：营业成本		34,784,032.56	16,740,883.0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08,671.53	213,466.36
销售费用		659,067.65	696,220.70
管理费用		5,059,725.15	4,995,863.55
研发费用		5,088,441.47	2,619,439.69
财务费用		5,005.00	7,113.07
其中：利息费用		11,229.17	12,023.50
利息收入		18,292.68	16,770.46
加：其他收益	十五、（六）	1,259,000.0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33,628.23	339,947.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72,592.43	-69,300.2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9,077.50	-832,299.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2,461.36	-457,835.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075,088.15	1,453,871.39
加：营业外收入		579,295.90	980,176.00
减：营业外支出		142,547.35	3,085.0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511,836.70	2,430,962.38
减：所得税费用		1,546,057.53	149,943.7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5,779.17	2,281,018.67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965,779.17	2,281,018.6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965,779.17	2,281,018.6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965,779.17	2,281,018.67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4

法定代表人：张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春燕

(二)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营业收入		51,294,753.05	27,725,638.20
减：营业成本		34,778,507.92	16,722,228.16

税金及附加		408,671.53	213,466.36
销售费用		659,067.65	696,220.70
管理费用		4,076,183.62	4,477,746.57
研发费用		5,088,441.47	2,619,439.69
财务费用		3,283.99	5,083.15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259,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9,432.60	302,989.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6,184.44	-121,029.69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49,077.50	-832,299.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62,461.36	-457,835.7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226,752.77	1,883,278.28
加：营业外收入		577,422.40	978,704.00
减：营业外支出		142,547.35	3,085.0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661,627.82	2,858,897.27
减：所得税费用		1,406,230.71	196,310.0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255,397.11	2,662,587.2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255,397.11	2,662,587.24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六、（三十七）	25,799,117.32	36,131,231.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881.82	403,18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三十七）	5,304,771.86	6,018,685.4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403,771.00	42,553,106.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631,182.56	25,436,459.3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95,840.87	5,736,834.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5,778.50	2,052,311.5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54,545.23	4,000,203.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087,347.16	37,225,809.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576.16	5,327,296.9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712,487.13	568,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33,628.23	339,947.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751,115.36	908,347.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6,772.99	1,393,22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58,839.55	1,168,313.74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35,612.54	2,561,540.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4,497.18	-1,653,193.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339.97	2,77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339.97	2,7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660.03	-2,7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7,413.31	904,103.7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72,202.10	11,468,098.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4,788.79	12,372,202.10

法定代表人：张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春燕

(四)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1年	2020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七、(三十五)	25,787,283.48	36,091,451.59
收到的税费返还		299,881.82	403,189.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三十五)	5,301,302.73	6,306,137.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388,468.03	42,800,778.3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072,667.06	25,435,792.8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83,763.64	5,359,835.37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05,778.50	2,045,93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86,039.54	4,765,844.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148,248.74	37,607,408.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9,780.71	5,193,370.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020,007.13	568,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19,432.60	302,989.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544,439.73	871,389.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76,772.99	1,393,226.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524,079.54	866,477.1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600,852.53	2,259,703.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412.80	-1,388,314.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19,339.97	2,77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339.97	2,77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80,660.03	-2,77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935,533.48	1,035,055.9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168,449.50	11,133,393.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232,916.02	12,168,449.50

(五)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793,652.37		9,870,912.26		53,377,40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793,652.37		9,870,912.26		53,377,409.34
三、本期增减变动 金额（减少以 “-”号填列）									1,237,643.84		7,620,135.33		8,857,779.17
（一）综合收益总 额											9,965,779.17		9,965,779.17
（二）所有者投入 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237,643.84		-2,345,643.84			-1,10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7,643.84		-1,237,643.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08,000.00			-1,108,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3,031,296.21		17,491,047.59		62,235,188.51

项目	2020 年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 权益 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527,393.65		10,626,152.31		53,866,39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527,393.65		10,626,152.31		53,866,390.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6,258.72		-755,240.05		-488,981.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81,018.67		2,281,018.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6,258.72		-3,036,258.72		-2,77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258.72		-266,258.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0,000.00		-2,77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7,700,000							1,793,652.37		9,870,912.26		53,377,409.34	

法定代表人：张志龙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倪春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倪春燕

(六)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0,000				14,012,844.71				1,793,652.37		13,457,480.83	56,963,977.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0,000				14,012,844.71				1,793,652.37		13,457,480.83	56,963,977.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237,643.84		7,909,753.27	9,147,397.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55,397.11	10,255,397.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37,643.84		-	-1,108,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37,643.84		2,345,643.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108,000.00	-1,108,000.00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7,700,000				14,012,844.71				3,031,296.21		21,367,234.10	66,111,375.02

项目	2020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527,393.65		13,831,152.31	57,071,390.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700,000.00				14,012,844.71				1,527,393.65		13,831,152.31	57,071,390.6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66,258.72		-373,671.48	-107,412.7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62,587.24	2,662,587.2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6,258.72		-3,036,258.72	-2,77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6,258.72		-266,258.72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70,000	-2,77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7,700,000				14,012,844.71				1,793,652.37		13,457,480.83	56,963,977.91

财务报表附注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由原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变更为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张志龙、张志高、上海磊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勇、曹洪兵共同出资组建的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2月26日取得上海市宝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法的营业执照。

(一) 有限责任公司成立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由张志龙和李鸿宾两位自然人出资组建,成立于1998年2月26日,注册资本50.00万元,实收资本50.00万元,以货币25万元、实物(600T压机)25万元出资。

1998年2月11日,上海沪北会计师事务所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设立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沪北会验字(98)068号验资报告。

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设立时,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350,000.00	70.00
李鸿宾	150,000.00	30.00
合计	500,000.00	100.00

(二) 2001年5月公司增资

2001年4月16日,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进行增资,企业总投资从原投资人民币50万元增加为250万元,并办理了工商行政管理局变更登记相关事项。

2001年5月9日,上海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变更增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沪正会验字(2001)第670号验资报告。

2001 年 5 月 9 日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1,750,000.00	70.00
李鸿宾	750,000.00	30.00
合计	2,500,000.00	100.00

（三）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地址

(1) 2002 年 11 月 4 日，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召开董事会决议进行增加经营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其余内容不变，并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记相关事项；

(2) 2003 年 7 月 23 日股东会决议，依据企业参与上海石洞口纸业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需要，决定将公司注册地搬迁到宝山区盛桥工业小区钱陆路南首。

(3) 2004 年 12 月 1 日，股东会决议讨论并决定本公司经营范围在原有的基础上增加进行增加橡胶制品、油封密封件生产销售，并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记相关事项。

(4) 2018 年 11 月 13 日，股东会决议讨论并决定将本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工程塑料、节能环保产品与设备、耐腐蚀制品、密封件的研发、设计、销售与技术咨询，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板及相关配件的生产，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环保工程，道路货物运输，并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记相关事项。

（四）变更公司地址

2008 年 2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司住所变更为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以上事项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记。

（五）2009 年 2 月公司增资

2009 年 2 月 25 日，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企业总投资从原投资人民币 250 万元增加为 750 万元，一致同意由张志龙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350 万元，由李鸿宾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 150 万元，并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

2009 年 2 月 17 日，上海沪江诚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变更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沪诚验（2009）12-006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2 月 25 日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5,250,000.00	70.00
李鸿宾	2,250,000.00	30.00
合计	7,500,000.00	100.00

（六）2009 年 4 月公司增资

2009 年 4 月 9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张志高加入企业股东，同时 2009 年 4 月 9 日在蕴川路 5475 号召开临时股东会决议，成立新一届股东会，企业总投资从原投资人民币 750 万元增加为 800 万元，并办理了工商管理局变更登记。

2009 年 4 月 16 日上海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变更出资进行了审验，并出具沪正会验字（2009）350 号验资报告。

2009 年 4 月 16 日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5,250,000.00	65.625
李鸿宾	2,250,000.00	28.125
张志高	500,000.00	6.25
合计	8,000,000.00	100.00

（七）2014 年 11 月股权转让

2014 年 12 月 2 日，股东会决议同意以下事项：（1）同意股东张志龙将持有的公司 951,650.00 元股权以 951,65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志高，将 586,740.00 元股权以 586,74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勇；（2）同意股东李鸿宾将持有的公司 215,260.00 元股权以 215,26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俞虹，将 35,700.00 元股权以 35,7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周玉明，将 101,680.00 元股权以 101,68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严洪彬，将 92,490.00 元股权以 92,4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姚伟东，将 92,490.00 元股权以 92,4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冬琴，将 71,660.00 元股权以 71,66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王宝良，将 44,890.00 元股权以 44,8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严和民，将 71,660.00 元股权以 71,66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姚永明，将 44,890.00

元股权以 44,8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严洪明, 将 202,280.00 元股权以 202,28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金培明, 将 59,490.00 元股权以 59,4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朱治林, 将 35,700.00 元股权以 35,7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陆栋明, 将 95,190.00 元股权以 95,19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陆华, 将 17,480.00 元股权以 17,48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瑜, 将 47,600.00 元股权以 47,60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周福娣, 将 521,110.00 元股权以 521,11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盛大年, 将 500,430.00 元股权以 500,430.00 元的价格转让给张勇。

2014 年 12 月 2 日本次变更后, 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元)	持股比例 (%)
张志龙	3,711,610.00	46.3951
张志高	1,451,650.00	18.1456
严和民	44,890.00	0.561125
周玉明	35,700.00	0.44625
陆栋明	35,700.00	0.44625
盛大年	521,110.00	6.513875
张勇	1,087,170.00	13.589625
严洪彬	101,680.00	1.271
姚伟东	92,490.00	1.156125
王冬琴	92,490.00	1.156125
王宝良	71,660.00	0.89575
姚永明	71,660.00	0.89575
严洪明	44,890.00	0.561125
陆华	95,190.00	1.189875
张瑜	17,480.00	0.2185
朱治林	59,490.00	0.743625
周福娣	47,600.00	0.595
金培明	202,280.00	2.5285
俞虹	215,260.00	2.69075
合计	8,000,000.00	100.00

(八) 2014 年 12 月公司增资

2014 年 12 月 23 日, 公司在宝山区蕴川路 5475 号召开临时股东会议, 本次会议由张志龙提议召开, 股东会于会议召开 15 日以前以书面方式通知全体股东, 应到

会股东 21 人，实际到会股东 21 人，会议形成决定成立新一届股东；公司注册资本由 800 万元增至 1000 万元。本次股东会确认增加注册资本 200 万元，于 2015 年 1 月 20 日前，由盛大年、张瑜、李一骏、徐尚勇、张勇、张志龙 6 名股东以每股 2.78 元的溢价方式认购，总额 556 万元，其中 20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增资，356 万元作为溢价。

2015 年 1 月增资金额、溢价金额如下：

股东名称	实收资本（万元）	资本溢价（万元）
盛大年	10.00	17.80
张瑜	10.00	17.80
李一骏	10.00	17.80
徐尚勇	15.00	26.70
张勇	50.00	89.00
张志龙	105.00	186.90
合计	200.00	356.00

2015 年 3 月 14 日上海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上述注册资本增资 200 万元出具增资验资报告，报告文号沪正会验字（2015）3 号。2015 年 3 月 12 日本次变更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4761,610.00	47.6161
张志高	1,451,650.00	14.5165
严和民	44,890.00	0.4489
周玉明	35,700.00	0.357
陆栋明	35,700.00	0.357
盛大年	621,110.00	6.2111
张勇	1,587,170.00	15.8717
严洪彬	101,680.00	1.0168
姚伟东	92,490.00	0.9249
王冬琴	92,490.00	0.9249
王宝良	71,660.00	0.7166
姚永明	71,660.00	0.7166
严洪明	44,890.00	0.4489
陆华	95,190.00	0.9519

张瑜	117,480.00	1.1748
朱治林	59,490.00	0.5949
周福娣	47,600.00	0.476
金培明	202,280.00	2.0228
俞虹	215,260.00	2.1526
李一骏	100,000.00	1.00
徐尚勇	150,000.00	1.5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九) 2015 年 12 月股权转让

股权转让后，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476.161	47.6161
张志高	145.165	14.5165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674	37.8674
合计	1000.00	100.00

(十) 2016 年 2 月增加新股东、增加注册资金

2016 年 2 月 2 日，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会议同意股东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加入公司股东会，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货币形式出资，其注册资金 120 万元。公司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至 1120 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476.161	42.51
张志高	145.165	12.96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8.674	33.81
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	10.71
合计	1120.00	100.00

2016 年 4 月 2 日上海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的上述注册资本增资 120 万元出具增资验资报告，报告文号沪正会验字（2016）8 号。

(十一) 2016 年 3 月单位名称变更

2016 年 02 月 23 日, 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沪工商注名预核字第 01201602230514 号企业名称变更预先核准通知书, 同意上海超高工程塑料有限公司, 变更为上海超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 月 7 日进行工商局变更。

(十二) 2016 年 5 月,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第六次增资

2016 年 4 月 11 日, 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 全体股东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 以发起设立方式设立股份公司; 同时一致同意执行董事承担股份公司筹备工作, 并授权执行董事具体负责股份公司设立事宜。同日, 公司各股东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6 年 4 月 8 日出具的亚会 B 审字(2016)0813 号《审计报告》(审计基准日为 2016 年 2 月 29 日), 有限公司经审计账面净资产为 36, 712, 844. 71 元; 根据上海申威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11 日出具的沪申威评报字(2016)第 0177 号《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为 2016 年 2 月 29 日), 有限公司净资产评估值为 44, 203, 189. 46 元。公司股份总数依据上述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 股本 25, 200, 000. 00 股, 剩余 11, 512, 844. 71 元计入资本公积。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将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有关税收试点政策推广到全国范围实施的通知》(财税【2015】116 号)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股权奖励和转增股本个人所得税征管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5 年第 80 号),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 全国范围内的中小高新技术企业以未分配利润、盈余公积、资本公积向个人股东转增股本时, 个人股东一次缴纳个人所得税确有困难的, 可根据实际情况自行制定分期缴税计划, 在不超过 5 个公历年度内(含)分期缴纳, 并将有关资料报主管税务机关备案。根据公司提供的《个人所得税分期缴纳备案表(转增股本)》, 2016 年 6 月 23 日, 公司已经向上海市地方税务局宝山区分局办理分期缴纳整体变更过程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备案手续。2016 年 4 月 28 日, 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 通过了《关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的议案》等议案, 同意按照《公司法》的有关规定将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4 月 28 日,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亚会 C 验字(2016)0210 号《验资报告》, 确认公司已将净资产 36, 712, 844. 71 元折合为股本 2520 万元, 并将差额 11, 512, 844. 71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6 年 5 月 25 日,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取得了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10113630846334M 的《营业执照》, 股份公司正式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 520 万元, 法定代表人为张志龙, 住所为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 经营范围为: “工程塑料、节能环保产品与设备、耐腐蚀制品、密封件的研发、设计、销售与技术咨询, 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板及相关配件的生产,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必须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展开经营活动】”。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净资产	1071. 3622	42. 51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	852. 0165	33. 81
张志高	净资产	326. 6213	12. 96
上海磊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净资产	270. 0000	10. 71
合计		2520. 0000	100. 00

(十三) 2017 年 6 月第 1 次增资

2017 年 6 月 17 日, 召开临时股东会会议, 本期股东会由董事长召集, 公司董事长张志龙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会议同意向张勇、曹洪兵定向发行普通股股票 250 万股, 价格为 2 元/股。募集资金 500 万元。张勇、曹洪兵均以货币形式出资, 其中张勇出资人民币 300 万元, 曹洪兵出资 200 万元。其中 250 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增资计入实收资本, 250 万元作为溢价计入资本公积。

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9 月 13 日完成上述增资相关的工商变更。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张志龙	1071. 3622	38. 68
张志高	326. 6213	11. 79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52. 0165	30. 76
上海磊巨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 0000	9. 75
张勇	150. 0000	5. 41

曹洪兵	100.0000	3.61
合计	2770.0000	100.00

经过上述股份制改革和股票发行，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70 万股，详见附注六（十八）股本。

（十四）股东持股情况变动

2021 年 12 月 27 日，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合竞价交易减持公司股份 267928 股，持有公司股份由 30.68 变为 29.7175%。变化后股权结构如下：

股东名称	持有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张志龙	1100.1551	39.7168
张志高	326.6213	11.7914
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23.1737	29.7175
上海磊亘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9.7473
张勇	150.0000	5.4152
曹洪兵	100.0000	3.6101
陈麒元	0.0499	0.0018
合计	2770.0000	100.00

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营范围：工程塑料、节能环保产品与设备、耐腐蚀制品、密封件的研发、设计、销售与技术咨询，超高分子量聚乙烯板及相关配件的生产，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环保工程，道路货物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2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销售；专用设备修理；环境监测专用仪器仪表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环保咨询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业工程设计服务；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水资源专用机械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制造；机械电气设备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管理服务；除尘技术装备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电子（气）

物理设备及其他电子设备制造；节能管理服务；通用零部件制造；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租赁；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制造；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密封件制造；密封件销售；密封用填料制造；密封用填料销售；密封胶制造；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销售；高性能纤维及复合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总质量 4.5 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主要从事超高分子量聚乙烯制品生产制造业务。

公司主要产品有：除尘器类产品和塑钢制品。

按照工商部门新的营业执照办理要求，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使用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3630846334M，住所：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法定代表人：张志龙。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人为张志龙。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4 月 25 日批准报出。

二、本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2 家，除上海固得瀚洋节能机械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更名为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没有变化，具体见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原：上海固得瀚洋节能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盐城索浦海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00%	100%

三、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1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合并方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调整后的账面价值确认。

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1）确定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的处理。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3)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

(4)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无形资产外的其他各项资产(不仅限于被购买方原已确认的资产),其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无形资产,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除或有负债以外的其他各项负债,履行有关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取得的被购买方或有负债,其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的,单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对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资产进行初始确认时,对被购买方拥有的但在其财务报表中未确认的无形资产进行充分辨认和合理判断,满足以下条件之一的,应确认

为无形资产：（1）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2）能够从被购买方中分离或者划分出来，并能单独或与相关合同、资产和负债一起，用于出售、转移、授予许可、租赁或交换。

购买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根据长期股权投资准则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应全部结转。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会计处理见本附注四、（六）。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将该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的差额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全部转入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当期投资损益。

3、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判断为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如下：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相关活动，是指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根据具体情况进行判断，通常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

在综合考虑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公司享有的权利是否使其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以及与其他方的关系等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控制所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变化的，将进行重新评估。

在判断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自身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以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将整个企业公司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已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反映企业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合并程序具体包括：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

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站在企业公司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母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报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或其他方式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现金流量纳入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母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取得控制权日，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

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根据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利润表编制。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

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

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

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十）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和部分长账龄的预付账款，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应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无风险组合	本组合为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等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十一) 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在途物资、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发出商品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移动加权平均法。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

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十) 金融工具减值。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 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2) 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四、(六)；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

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合营安排的定义、分类以及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详见本附注四、（七）。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

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

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工器具及家具、化验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

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年)	残值率 (%)	年折旧率 (%)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工器具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	19.00
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	9.50

研发中使用的固定资产模具、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使用期限是 1 个月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十五)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

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见本附注“四、(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软件	5	按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 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

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十九）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

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

提存计划的，适用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的确认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参见本附注四、（二十六）“租赁”。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一）收入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简称：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

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可变对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3. 重大融资成分

对于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使用将合同对价的名义金额折现为商品或服务现销价格的折现率，将确定的交易价格与合同承诺的对价金额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对于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未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5. 交易价格分配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

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公司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

单独售价，是指本公司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公司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6. 主要责任人/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7.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1）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2）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与未转让的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3）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1）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与未转让的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8.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

（1）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以控制权转移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

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公司主要销售产品为除尘器类环保设备以及塑钢制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约合同,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

普通客户销售:公司将产品交付购货方且购货方签收收货单时即转移货物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现场领用客户:公司少部分关键客户执行现场领用管理模式,原料和库存商品由公司发出至客户项目现场,由客户根据工程进度需要领用,公司在客户实际领用时确认收入。公司设发出商品科目核算相关成本,并按月按照客户实际领用和客户确认并开票确认收入。部分客户有自己的对账平台,公司登录平台对账,确认当月的实际领用开票确认收入。

(2) 专利授权合同

本公司按照合同再一段时间内授予客户一项专利的使用权,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且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钻里使用权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因此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二十二)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 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

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土地使用权。

①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 后续计量

本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附注四、（十七）“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

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十五）股份回购

为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本公司职工等原因而收购本公司股份时，按实际支付的金额记入库存股。

根据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将收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时，按奖励库存股账面余额与职工所支付现金及授予权益工具时确认的资本公积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注销库存股时，按所注销库存股面值总额注销股本，按所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冲减库存股，按其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二十六）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

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 1、 母公司；
- 2、 子公司；
-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 8、 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 9、 本公司或其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除上述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要求被确定为本公司的关联方以外，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要求，以下企业或个人（包括但不限于）也属于本公司的关联方：

- 11、 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企业或者一致行动人；
- 12、 直接或者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监事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3、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1、3 和 11 项情形之一的企业；
- 14、 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根据相关协议安排在未来 12 月内，存在上述第 9、12 项情形之一的个人；
- 15、 由上述第 9、12 和 14 项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企业。

(二十七) 分部报告

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 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 2、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 3、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以下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 (1) 各单项产品或劳务的性质；
- (2) 生产过程的性质；
- (3) 产品或劳务的客户类型；
- (4) 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方式；
- (5) 生产产品及提供劳务受法律、行政法规的影响。

(二十八)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公司在运用上述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1) 所得税

本公司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公司需要作出重大判断。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此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转回取决于本公司于未来年度是否能够产生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若未来的盈利能力偏离相关估计，则须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价值作出调整，因而可能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2)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的管理层对固定资产可使用年限做出估计。此类估计以相似性质及功能的固定资产在以往年度的实际可使用年限的历史经验为基准。可使用年限与以前估计的使用年限不同时，管理层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进行相应的调整，或者当报废或出售技术落后相关设备时相应地冲销或冲减相应的固定资产。因此，根据现有经验进行估计的结果可能与下一会计期间实际结果有所不同，因而可能导致对资产负债表中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和折旧费用的重大调整。

(4) 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非金融资产进行减值评估，以确定资产可收回金额是否下跌至低于其账面价值。如果情况显示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是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或资产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未来使用寿命、生产产品的产量、售价、相关经

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做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的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等的预测。倘若未来事项与该等估计不符，可收回金额将需要作出修订，这些修订可能会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或者财务状况产生影响。

(5)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所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的估计是基于客户的信用记录及目前的市场情况而确定的。管理层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前重新衡量坏账准备的金额。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6)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二十九)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新租赁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年修订）》（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经本公司董事会决议通过，本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本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计量使用权资产。本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本公司承租上海宝山区月浦镇钱潘经济合作社的土地使用权资产，租赁期为 3 年，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将完成合同期，因此作为短期租赁简化处理。

B.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本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5%
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增值税、消费税	2%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企业所得税

公司于 2012 年 11 月 2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至 2015 年 9 月 22 日。2015 年 9 月 21 日、2018 年 11 月 27 日，2021 年 12 月 23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通过，公司已重新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至 2024 年 12 月 22 日。报告期本公司母公司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子公司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和盐城索浦海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享受优惠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24,402.82	10,253.32
银行存款	7,458,820.95	12,259,074.92
其他货币资金	1,565.02	102,873.86
合计	7,484,788.79	12,372,202.10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9,104,324.00	6,523,829.50
合计	9,104,324.00	6,523,829.50
	0	0
其中：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部分		

2、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明细		
其中：股票-成本	11,281,718.29	9,173,816.22
-公允价值变动	-2,177,394.29	-2,649,986.72
合计	9,104,324.00	6,523,829.50

3、公允价值变动调整

项目	2020.12.31	本期出售股票转回	年末市值调整	2021.12.31
公允价值变动-超高	-990,072.17	1,430,847.95	1,587,032.39	-833,887.73
-固	-	480,572.77	796,980.76	-
得	1,659,914.55			1,343,506.56
公允价值变动	2,649,986.72	1,911,420.72	2,384,013.15	2,177,394.29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20,000.00	4,017,148.00
商业承兑汇票	2,336,753.56	659,023.91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小 计	14,756,753.56	4,676,171.91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14,756,753.56	4,676,171.91

2、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无

3、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12,774.99	4,214,545.90
商业承兑汇票	3,083,361.90	113,000.00
合 计	8,496,136.89	4,327,545.90

4、期末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756,753.56	100.00	-	-	14,756,753.56
其中：无风险组合	12,420,000.00	84.16	-	-	12,420,000.00
账龄组合	2,336,753.56	15.84	-	-	2,336,753.56
合 计	14,756,753.56	100.00	-	-	14,756,753.56

(四)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8,613,635.09
1 至 2 年	2,342,722.15
2 至 3 年	569,259.44
3 至 4 年	194,070.01
4 至 5 年	658,121.10
5 年以上	

账龄	期末余额
小计	22,377,807.79
减：坏账准备	1,371,093.05
合计	21,006,714.7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377,807.79	100	1,371,093.05	6.13	21,006,714.74
其中：					
账龄组合	22,377,807.79	100	1,371,093.05	6.13	21,006,714.74
合计	22,377,807.79	100	1,371,093.05	6.13	21,006,714.74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7,788.00	8.81	1,217,788.00	1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610,738.43	91.19	1,302,382.55	10.33	11,308,355.88
合计	13,828,526.43	100	2,520,170.55	18.22	11,308,355.88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18,613,635.09	-	-
1 至 2 年	2,342,722.15	234,272.22	10.00
2 至 3 年	569,259.44	284,629.72	50.00
3 年以上	852,191.11	852,191.11	100.00
合计	22,377,807.79	1,371,093.05	6.13

注：应收账款年末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520,170.55	68,710.50	1,217,788.00	-	1,371,093.05
合计	2,520,170.55	68,710.50	1,217,788.00	-	1,371,093.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1,217,788.00	银行收款
合计	1,217,788.00	——

2019 年对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的欠款进行了起诉进入诉讼程序，根据公司和律师的职业判断，对于可回收性的不确定性无法估计，因此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2021 年经审判和执行追回了全额欠款。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无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5,479,485.31	1 年以内	24.49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款	5,259,847.36	1 年以内	23.50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款	2,460,000.00	1 年以内	10.99	
上海臣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款	1,981,140.00	1 至 2 年	8.85	198,114.00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1,424,230.95	1 年以内	6.36	
合计		16,604,703.62		74.19	198,114.00

6、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或继续涉入的应收账款

7、其他说明：根据公司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DB21321018103 号应收账款质押协议，公司将因提供专利许可转让而获得江苏科林环保设被有限公司 300 万应收账款的权利出质给银行，从而获取 300 万最高额主债权担保。出质期为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该专利转让许可协议期限为 2

年，根据会计准则判定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止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5,000 元。

(五) 预付款项

1、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510,768.32	95.67	4,548,269.67	98.52
1-2 年	35,923.12	2.28	34,726.50	0.75
2-3 年	32,375.40	2.05	33,694.90	0.73
合计	1,579,066.84	100	4,616,691.07	100

注 1：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账款余额为预支货款；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上海向北实业有限公司	供应商	228,000.00	14.44	2021 年 7 月及 11 月	货物未到
宜兴展业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181,000.00	11.46	2021 年 2 月及 4 月	货物未到
江苏泰隆减速机股份有限公司	供应商	122,200.00	7.74	2021 年 10 月及 12 月	货物未到
大连凯泓科技有限公司	供应商	94,500.00	5.98	2021 年 11 月	货物未到
中大空调集团有限公司	供应商	86,200.00	5.46	2021 年 11 月及 12 月	货物未到
合计		711,900.00	45.08	/	/

(六) 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5,302.90	3,303,018.00
合 计	465,302.90	3,303,018.00

1、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82,330.43
1 至 2 年	153,072.47
2 至 3 年	800.00
3 至 4 年	20,500.00
4 至 5 年	8,900.00
5 年以上	
小 计	465,602.90
减：坏账准备	300.00
合 计	465,302.9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467,222.47	343,000.00
政府土地退款	-	2,950,000.00
员工备用金和其他	380.43	10,318.00
小 计	465,602.90	3,303,318.00
减：坏账准备	300.00	300.00
合 计	465,302.90	3,303,018.0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2021 年 1 月 1 日余 额		300.00		300.00
2021 年 1 月 1 日其 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 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 减值)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余额		300.00		300.00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 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300.00				300.00
合 计	300.00				300.0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 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 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393,072.47	0~2 年	84.48	-
小微企业政策融资 担保中心	押金和保证金	21,250.00	1 年以内	4.57	-
五冶集团上海有限 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	3~4 年	4.30	-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 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2.15	-
其他	押金和保证金	5,000.00	4~5 年	1.07	-
合 计	——	449,322.47	——	96.57	-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
资产负债。

(七)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64,274.80	219,335.92	1,644,938.88	2,341,982.82	280,108.84	2,061,873.98
在产品	4,819,625.93	749.23	4,818,876.70	4,078,588.58	749.23	4,077,839.35
库存商品	8,606,580.21	414,652.51	8,191,927.70	7,260,193.14	-	7,260,193.14
发出商品	967,684.23	-	967,684.23	1,216,340.95	1,216,340.95	-
合计	16,258,165.17	634,737.66	15,623,427.51	14,897,105.49	1,497,199.02	13,399,906.47

2、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80,108.84			60,772.92		219,335.92
在产品	749.23					749.23
库存商品	-	414,652.51				414,652.51
发出商品	1,216,340.95			1,216,340.95		0.00
合计	1,497,199.02	414,652.51		1,277,113.87		634,737.66

本公司对于长期滞销产品进行了减值准备计提，前期计提减值准备的因素消除后转回了相应的原料和发出商品减值准备。

存货期末余额无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金额，也不存在抵押、担保情况

(八)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质保金	2,137,138.15	-	-	496,212.25	-	-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2,137,138.15	-	-	496,212.25	-	-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上年年末余额
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合计	-	-

本公司与 2021 年 12 月 23 日和丹东天皓净化材料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了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400 万占注册资本 40%，合作方丹东天皓认缴注册资本 600 万占注册资本 60%。截止 2021 年末本公司尚未出资，被投资单位尚未正式经营。

(十) 固定资产**1、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固定资产	6,841,507.98	6,556,276.8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841,507.98	6,556,276.89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工器具及家具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计量标准器具及量具、衡器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6,961,046.71	9,215,091.30	56,294.33	1,154,773.60	499,659.86	310,967.43	18,197,833.23
2. 本期增加金额	84,000.00	927,447.78	-	291,238.94	70,941.34	-	1,373,628.06
(1) 购置	84,000.00	927,447.78	-	291,238.94	70,941.34	-	1,373,628.06
3. 本期减少金额	-	1,676,028.21	-	112,438.00	342,552.98	156,364.92	2,287,384.11
(1) 处置或报废	-	1,676,028.21	-	112,438.00	342,552.98	156,364.92	2,287,384.11
4. 期末余额	7,045,046.71	8,466,510.87	56,294.33	1,333,574.54	228,048.22	154,602.51	17,284,077.18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5,167,801.61	4,929,871.86	19,251.62	912,187.62	389,316.30	223,127.33	11,641,55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162,610.56	605,257.84	7,389.66	154,756.83	31,530.97	12,181.86	973,727.72
(1) 计提	162,610.56	605,257.84	7,389.66	154,756.83	31,530.97	12,181.86	973,72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	1,592,226.79	-	106,816.10	325,125.29	148,546.68	2,172,714.86
(1) 处置或报废	-	1,592,226.79	-	106,816.10	325,125.29	148,546.68	2,172,714.86
4. 期末余额	5,330,412.17	3,942,902.91	26,641.28	960,128.35	95,721.98	86,762.51	10,442,569.20
三、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14,634.54	4,523,607.96	29,653.05	373,446.19	132,326.24	67,840.00	6,841,507.9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793,245.10	4,285,219.44	37,042.71	242,585.98	110,343.56	87,840.10	6,556,276.89

期末公司无闲置、融资租入、经营租出、未办妥产权证书或其他使用权存在瑕疵的固定资产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85,859.41	307,462.70	4,197,398.27	609,193.54
其中：超高	1,777,535.41	266,630.30	3,789,074.27	568,361.14
固得	408,324.00	40,832.40	408,324.00	40,832.40
盐城	-	-		
公允价值计量差异	2,177,394.29	259,433.82	2,649,986.72	314,502.28
其中：超高	833,887.73	125,083.16	990,072.17	148,510.83
固得	1,343,506.56	134,350.66	1,659,914.55	165,991.46
盐城	-	-	-	-
预提项目	1,600,000.00	240,000.00	-	-
可弥补亏损	976,019.73	97,601.98	2,057,879.90	205,787.99
其中：超高	-	-	-	-
固得	913,404.88	91,340.49	1,995,265.05	199,526.51
盐城	62,614.85	6,261.49	62,614.85	6,261.49
合计	6,939,273.43	904,498.50	8,905,264.89	1,129,483.81

(十二)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质押保证借款	5,000,000.00	-
合计	5,000,000.00	-

(十三)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4,539,203.81	3,601,985.00
1至2年	360,301.14	1,556,175.72
2至3年	380,463.89	49,313.19
合计	5,279,968.84	5,207,473.91

2、无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十四)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合同未履约货款	3,484,653.15	4,937,777.00
合计	3,484,653.15	4,937,777.00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	6,508,206.97	6,508,206.97	-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587,633.90	587,633.90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	7,095,840.87	7,095,840.87	-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	5,511,925.46	5,511,925.46	-
二、职工福利费	-	196,750.83	196,750.83	-
三、社会保险费	-	418,627.90	418,627.9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410,990.40	410,990.40	-
工伤保险费	-	7,103.50	7,103.50	-
生育保险费	-	534.00	534.00	-
四、住房公积金	-	285,834.00	285,834.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95,068.78	95,068.78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	6,508,206.97	6,508,206.97	-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 基本养老保险	-	568,278.60	568,278.60	-
2. 失业保险费	-	19,355.30	19,355.30	-
3. 企业年金缴费	-	-	-	-
合计	-	587,633.90	587,633.90	-

注：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员工基本工资的 13.3%、0.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十六)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增值税	1,176,255.98	291,817.06
企业所得税	725,789.95	229,958.44
个人所得税	19,047.86	17,984.48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25.03	14,590.85
教育费附加	31,299.78	8,754.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8,625.25	5,836.34
房产税	13,102.61	-
城镇土地使用税	3,016.50	-
印花税	3,144.76	-
其他	-	16,119.11
合计	2,060,207.72	585,060.79

(十七) 其他应付款

1、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1,845,727.22	288,358.72
合计	1,845,727.22	288,358.72

(2) 其他说明：

2、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养老金、公积金	59,241.00	58,358.72
预提会议费	-	110,000.00
预提研发费	1,600,000.00	-
其他	186,486.22	120,000.00
合计	1,845,727.22	288,358.72

(十八) 股本

1、股本增减变动情况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700,000.00	-	-	-	-	-	27,700,000.00

(十九) 资本公积

1、资本公积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4,012,844.71	-	-	14,012,844.71
其他资本公积	-	-	-	-
合计	14,012,844.71	-	-	14,012,844.71

(二十) 库存股

1、库存股增减变动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收购股东股份	-	6.90	-	6.90
转让	-	-	6.90	6.90
合计	-	6.90	6.90	0

2、其他说明:

公司股东上海大勇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通过集合竞价交易抛出股票,首次操作决定尝试先用软件交易五百股,从由张勇个人账户购入,成功后,需退出的全部股份由新时代软件交易。由于操作时,张勇个人新时代股票账户密码与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账户密码一致,故导致误入公司账户买入一股另外四百九十

九股全部由陈麒元个人购入。我司已安排将公司持有的一股股票交易给实控人张志龙，期末不再有库存股。

（二十一）盈余公积

1、盈余公积明细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 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793,652.37	1,793,652.36	1,237,643.84	-	3,031,296.21
合计	1,793,652.37	1,793,652.36	1,237,643.84	-	3,031,296.21

注：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不再提取。

本公司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可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批准，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股本。

（二十二）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870,912.26	10,626,152.3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965,779.17	2,281,018.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237,643.84	266,258.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108,000.00	2,77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491,047.59	9,870,912.26

（二十三）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9,925,381.06	34,784,032.56	27,746,346.17	16,740,883.03
其他业务	1,377,890.93	-	-	-
合计	51,303,271.99	34,784,032.56	27,746,346.17	16,740,883.03

2、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一、商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 过滤制品	5,477,892.04	3,729,879.83	1,675,257.27	1,302,731.13
(二) 塑钢制品	7,829,789.16	4,901,636.39	7,594,204.32	4,337,750.48
(三) 橡塑制品	4,745,964.25	3,478,002.98	3,882,925.08	2,784,059.63
(四) 除尘器类	31,210,216.67	22,079,672.49	14,590,951.50	8,312,482.55
(五) 智慧制造	653,000.00	588,612.16	-	-
(五) 其他	1,386,409.87	6,228.71	3,008.00	3,859.24
合计	51,303,271.99	34,784,032.56	27,746,346.17	16,740,883.03

二、按经营地区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北地区	658,429.20	256,169.47
华中地区	791,045.79	1,404,456.33
西北地区	97,345.13	7,610.62
华东地区	37,961,083.06	26,078,109.75
华南地区	9,724,483.89	-
东北地区	684,475.04	-
其他 (注1)	1,386,409.87	-

二、按经营地区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51,303,271.99	27,746,346.17

(注 1) 其他主要是滨海县人民政府占用公司购地款支付的资金占用费收入约 102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全额收到这笔占用费。

3、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类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根据合同性质不同分为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其他业务收入类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和每个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在每个合同的未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4、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497,245.00	14,494,576.65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9,719,360.00	-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176,991.16	-
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55,210.00	350,000.0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1,232,098.94	996,902.10
合计	41,680,905.10	15,841,478.75

(二十四)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5,052.21	72,869.50
教育费附加	94,376.09	43,721.71
地方教育附加	70,676.11	29,147.81
其他	78,567.12	67,727.34
合计	408,671.53	213,466.36

(二十五)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263,145.84	130,684.05
会议费	-	110,000.00
业务宣传费	98,215.00	97,000.00
职工薪酬	100,746.80	92,762.89
业务招待费	74,413.80	66,992.64
差旅及交通费	86,334.37	58,314.76
车辆使用费	29,757.21	48,853.50
广告费	1,415.09	30,000.00
展览费	-	24,127.35
技术服务费	-	20,802.60
标书及中标费	4,400.00	16,043.40
折旧费	639.54	639.51
合计	659,067.65	696,220.70

(二十六)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11,104.11	2,194,980.91
外部支持费	759,269.52	1,250,834.41
专利费	398,385.85	344,700.00
车辆使用费	334,091.44	327,110.14
办公费用	207,930.42	367,487.96
资产折旧摊销费	154,799.03	197,679.59
业务招待费	116,288.40	61,410.67
差旅及交通费	111,314.87	88,025.79
其他	110,669.05	51,053.40
租赁费	82,148.52	74,948.55
修理费	34,348.18	9,611.72
业务宣传费	34,066.03	
劳动保护费	5,309.73	28,020.41
合计	5,059,725.15	4,995,863.55

(二十七)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640,918.10	2,432,624.14
资产折旧摊销费	85,343.72	142,159.44
原材料	157,705.37	44,656.11
交大合产学研合作开发项目费用	2,204,474.28	-
合计	5,088,441.47	2,619,439.69

(二十八)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1,229.17	12,023.50
利息收入	-18,292.68	-16,770.46
手续费及其他	12,068.51	11,860.03
合计	5,005.00	7,113.07

(二十九)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科技创新专项补贴（注1）	950,000.00	-	与收益相关
高新成果转化专项基金（注2）	309,000.00	-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259,000.00	-	/

注1：本期申请上海市宝山区产学研项目获得科技创新专项补贴，资金用于本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化工学院合作的共建生态与健康材料联合研究中心相关研发项目产生的研发费用之专项补贴。

注2：本期收到上海市财政局下发的科技创新专项补贴，资金主要用于专利申请登记等相关研发费用。

(三十)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95,182.51	105,530.8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38,445.72	234,416.51
合计	2,033,628.23	339,947.31

(三十一)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2,592.43	-69,300.2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合 计	472,592.43	-69,300.24

(三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149,077.50	-663,821.66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1,25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79,728.07
合 计	1,149,077.50	-832,299.73

(三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862,461.36	-457,835.72
合 计	862,461.36	-457,835.72

(三十四)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547,917.80	980,176.00	547,917.80
处置资产利得	30,500.00		30,500.00
获取保险赔款收入	878.1		878.1
合 计	579,295.90	980,176.00	579,295.9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内容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广场舞公开赛活动经费补贴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资助费	17,000.00	4,500.00	与收益相关
残疾人超比例奖励补助	3,044.30		与收益相关
爱心妈咪小屋专项补贴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先进制造业专项资金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月浦镇镇府镇级扶持资金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内容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和谐劳动关系企业奖励补助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业培训专项费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调整 10 月 165 号凭证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职工书屋扶持资金	1,000.00		与收益相关
培训补贴	1873.5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扶持资金		399,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5,204.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镇政府财政收入返还		410,000.00	与收益相关
职工书屋扶持资金补助收入		3,500.00	与收益相关
宝山区人力资源社保局：和谐企业奖励金		10,000.00	与收益相关
张志龙劳模创新工作室项目补贴		8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补贴收入		1,5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自助经费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收入		1,47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547,917.80	980,176.00	

(三十五)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公益性捐赠支出	18,000.00		18,000.00
非常损失	21,000.00	3,085.01	21,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03,547.35		103,547.35
合计	142,547.35	3,085.01	142,547.35

(三十六) 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321,072.21	407,984.90
递延所得税费用	224,985.32	-258,041.19
合计	1,546,057.53	149,943.71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511,836.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26,775.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6,889.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97,825.98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18.91
所得税费用	1,546,057.53

(三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3,479,561.38	5,021,742.24
其中：关联方	-	-
非关联方	3,479,561.38	5,021,742.24
政府补助款	1,806,917.80	980,176.00
其他营业外收入	35,500.00	-
利息收入	18,292.68	16,767.20
合计	5,304,771.86	6,018,685.44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448,059.67	-
其中：关联方	-	-
非关联方	448,059.67	-
付现费用	2,863,938.21	3,997,118.73
营业外支出	142,547.35	3,085.01
合计	3,454,545.23	4,000,203.74

(三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表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965,779.17	2,281,018.67
加：资产减值准备	-862,461.36	1,290,135.45
信用减值损失	-1,149,077.50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3,727.72	972,923.05
无形资产摊销	5,333.28	26,208.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78.1	-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3,547.35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2,592.43	69,300.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33,628.23	-339,947.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4,985.31	-258,041.1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23,521.04	-5,565,355.1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866,676.84	846,935.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1,886.51	6,004,11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3,576.16	5,327,296.96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484,788.79	12,372,202.1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2,372,202.10	11,468,098.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887,413.31	904,103.77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7,484,788.79	12,372,202.10
其中：库存现金	24,402.82	10,253.3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458,820.95	12,259,074.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565.02	102,873.86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84,788.79	12,372,202.10
其中：母公司或公司内子公司使用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三十九)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1) 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应收账款	75,000.00	见本附注六、(四)
合计	75,000.00	

(2) 专利资产

根据公司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DB21321018102 号借款质押合同，公司将名下 5 项专权出质，为主合同编号为 213210181 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 500 万，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截至 2021 年末，以上专利所有权无期末余额。出质的专利所有权清单如下：

专利号	专利名称
200910194589.2	橡胶密封垫片气体降温保护装置

200910199010.1	柔性编织金属丝网骨架塑料复合管制造方法及其装置
200910199365	冷拔钢管校直机导筒保护套及其制作方法
200910201298.1	垂直无级调距榫式固定的托臂组件及其安装方法
201610603099.3	可在高冲击下使用的陶瓷过滤组合物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盐城索浦海科技有限公司	盐城	盐城	生产销售	100		设立

(二)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重庆	重庆	生产销售	40		设立

2、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签订与丹东天皓净化材料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和信息披露。本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400 万占注册资本 40%，合作方丹东天皓认缴注册资本 600 万占注册资本 60%。截止 2021 年末本公司尚未出资，该联营企业尚未正式经营。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公司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有关。本公司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 对于指定为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其公允价值，并且所有利率套期预计都是高度有效的；
-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2）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投资（2018年12月31日或之前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因此，本公司承担着证券市场变动的风险。本公司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证券投资的价格风险。

2、信用风险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公司承担的财务担保，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下表所列项目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项 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5,479,485.31	2,405,274.40
应收账款—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5,259,847.36	-
应收账款—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460,000.00	-
合同资产—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263,300.00	318,965.10

3、流动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公司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104,324.00			9,104,324.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04,324.00			9,104,324.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9,104,324.00			9,104,324.00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3) 衍生金融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104,324.00			9,104,324.00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企业的重要股东情况

本企业重要股东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一、(十四) 本企业最终控制人是张志龙。

(二)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一)。

(三)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三)。

(四) 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张志龙及配偶	500 万	2021 年 11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否

(2)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根据保证人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署的小企业借款合同，保证人为主合同编号为 213210181 的《小企业流动资金借款合同》进行保证，被保证的主债权金额为 500 万，合同期限为 2021 年 11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

2、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姓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张志龙	223,600.00	223,600.00
张志高	180,700.00	180,700.00
盛大年	180,700.00	180,700.00
张勇	163,800.00	163,800.00
金培明	70,642.00	70,642.00

关键管理人员姓名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倪春燕	180,700.00	180,700.00
合计	1,000,142.00	1,000,142.00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1) 本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签订与丹东天皓净化材料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天皓超高（重庆）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并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和信息披露。约定本公司以实物认缴注册资本 400 万占注册资本 40%。2022 年 3 月，变更约定为以货币形式出资。本公司尚未完成注册资本实缴。

2) 本公司与上海交通大学化工学院签订《共建生态与健康材料联合研究中心协议》，共同研发新一代生态健康塑烧过滤材料。合同约定上海交大主要负责技术研发和人才培养，公司主要负责提供资金、参与研发、和中试及产业化生产，双方共享研发成果。根据合同约定，公司尚存在合同承诺支付的运行经费和科研经费如下：

项目	承诺金额	备注
一年以内	1,500,000.00	运行经费和科研经费各 75 万元
一到二年	1,800,000.00	运行经费和科研经费各 90 万元
合计	3,300,000.00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重要的未决诉讼、对外担保等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对外重要投资	400 万实物投资变更为 400 万货币出资	无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 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项目	母公司	歌德甘露	盐城索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营业收入	51,294,753.05	8,518.94	-		51,303,271.99
营业成本	34,778,507.92	5,524.64	-		34,784,032.56
资产总额	87,809,479.91	8,484,338.24	8,676.32	-16,396,530.11	79,905,745.44
负债总额	21,698,104.89	301,982.15	67,000.00	-4,396,530.11	17,670,556.93
股本/实收资本	27,700,000.00	12,000,000.00		-12,000,000.00	27,700,000.00

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420,000.00	4,017,148.00
商业承兑汇票	2,336,753.56	659,023.91
小 计	14,756,753.56	4,676,171.91
减：坏账准备		
合 计	14,756,753.56	4,676,171.91

2、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5,412,774.99	4,214,545.90
商业承兑汇票	3,083,361.90	113,000.00
合 计	8,496,136.89	4,327,545.90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 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14,756,753.56	100.00			14,756,753.56
合 计	14,756,753.56	100.00		—	14,756,753.56

(二)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8,615,855.09
1 至 2 年	2,359,102.15
2 至 3 年	573,959.44
3 至 4 年	202,470.01
4 至 5 年	525,140.10
小 计	22,276,526.79
减：坏账准备	963,069.05

账龄	期末余额
合计	21,313,457.7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276,526.79	100.00	963,069.05	4.32	21,313,457.74
其中:					
账龄组合	21,972,003.79	98.63	963,069.05	4.38	21,008,934.74
无风险组合	304,523.00	1.37	-	-	304,523.00
.....					
合计	22,276,526.79	100.00	963,069.05	4.32	21,313,457.74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17,788.00	8.87	1,217,788.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507,237.43	91.13	894,358.55	7.15	11,612,878.88
其中:					
账龄组合	12,202,714.43	88.91	894,358.55	7.33	11,308,355.88
无风险组合	304,523.00	2.22			304,523.0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3,725,025.43	100.00	2,112,146.55	15.39	11,612,878.88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18,615,855.09		
1至2年	2,342,722.15	234,272.22	10.00

项 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2 至 3 年	569,259.44	284,629.72	50.00
3 年以上	444,167.11	444,167.11	100.00
合 计	21,972,003.79	963,069.05	4.38

3、坏账准备的情况

类 别	年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坏账准备	2,112,146.55	68,710.50	1,217,788.00		963,069.05
合 计	2,112,146.55	68,710.50	1,217,788.00		963,069.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	1,217,788.00	银行收款
合 计	1,217,788.00	—

2019 年对上海翎铠医疗消毒科技有限公司的欠款进行了起诉进入诉讼程序，根据公司和律师的职业判断，对于可回收性的不确定性无法估计，因此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2021 年经审判和执行追回了全额欠款。

4、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款	5,479,485.31	1 年以内	24.60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款	5,259,847.36	1 年以内	23.61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款	2,460,000.00	1 年以内	11.04	
上海臣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款	1,981,140.00	1 至 2 年	8.89	198,114.00
上海欧冶采购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款	1,424,230.95	1 年以内	6.39	
合 计		16,604,703.62		74.54	198,114.00

6、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其他说明：根据公司和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漕河泾支行签署的合同编号为 DB21321018103 号应收账款质押协议，公司将因提供专利许可转让而获得江苏科林环保设被有限公司 300 万应收账款的权利出质给银行，从而获取 300 万最高额主债权担保。出质期为 2021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该专利转让许可协议期限为 2 年，根据会计准则判定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截止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为 75,000 元。

（三）其他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532,302.90	3,360,018.00
合 计	532,302.90	3,360,018.00

1、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282,330.43
1 至 2 年	178,072.47
2 至 3 年	42,800.00
3 至 4 年	20,500.00
4 至 5 年	8,600.00
小 计	532,302.90
减：坏账准备	-
合 计	532,302.90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465,222.47	343,000.00
政府土地退款	-	2,950,000.00
往来款	67,000.00	67,000.00
其他	80.43	18.00
小 计	532,302.90	3,360,018.00
减：坏账准备	-	-
合 计	532,302.90	3,360,018.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宝华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393,072.47	0~2年	73.85	-
盐城索浦	子公司往来款	67,000.00		12.59	
小微企业政策融资担保中心	押金和保证金	21,250.00	1年以内	3.99	-
五冶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20,000.00	3~4年	3.76	-
福建龙净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和保证金	10,000.00	1年以内	1.88	-
合计	——	511,322.47	——	96.07	-

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

(四)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2,000,000

1、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歌德甘露陶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合计	12,000,000			12,000,000		

(五)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49,916,862.12	34,778,507.92	27,725,638.20	16,722,228.1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他业务	1,377,890.93		-	-
合计	51,294,753.05	34,778,507.92	27,725,638.20	16,722,228.16

2、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一、商品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一) 过滤制品	5,477,892.04	3,729,879.83	1,654,549.30	1,284,076.26
(二) 塑钢制品	7,829,789.16	4,901,636.39	7,594,204.32	4,337,750.48
(三) 橡塑制品	4,745,964.25	3,478,002.98	3,882,925.08	2,784,059.63
(四) 除尘器类	31,210,216.67	22,079,672.49	14,590,951.50	8,312,482.55
(五) 智慧制造	653,000.00	588,612.16	-	-
(五) 其他	1,377,890.93	704.07	3,008.00	3,859.24
合计	51,294,753.05	34,778,507.92	27,725,638.20	16,722,228.16

二、按经营地区分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华北地区	658,429.20	256,169.47
华中地区	791,045.79	1,404,456.33
西北地区	97,345.13	7,610.62
华东地区	37,961,083.06	26,057,401.78
华南地区	9,724,483.89	-
东北地区	684,475.04	-
其他(注1)	1,377,890.93	-
合计	51,294,753.05	27,725,638.20

注 1：其他主要是滨海县人民政府占用公司购地款支付的资金占用费收入约 102 万元。公司已于 2021 年度全额收到这笔占用费。

3、履约义务的说明

本公司主营业务类合同，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并属于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本公司其他业务收入，通常整体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根据合同性质不同分为某一时段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部分其他业务收入类合同尚在履行过程中，分摊至尚未履行（或部分未履行）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和每个

合同的履约进度相关，并将每个合同的未履约期内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4、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16,497,245.00	14,494,576.65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9,719,360.00	-
山东泰山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176,991.16	-
宝武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2,055,210.00	350,000.00
欧冶工业品股份有限公司	11,232,098.94	996,902.10
合计	41,680,905.10	15,841,478.75

(六)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1,559.65	69,19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57,872.95	233,799.85
合计	1,519,432.60	302,989.85

十六、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03,547.35	与正常经营无直接关系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06,917.80	与正常经营无直接关系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21,287.15	业务性质特殊和偶发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06,220.66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217,788.00	业务性质特殊和偶发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1.90	与正常经营无直接关系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6,441,044.36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966,156.6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474,887.71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6	0.36	0.36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 东的净利润	0.07	0.16	0.16

上海超高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九日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钱陆路 399 号董事会秘书办公室